臺大中文學報　第二十九期
2008年12月　頁269～316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

《聊齋誌異》夫婦情義的多重形塑

陳　翠　英*

提　　要

清代文言小說高峰之作《聊齋誌異》，展現對婚戀主題、夫婦人倫的豐富觀照。本文以《聊齋誌異》婚姻情境相關書寫爲核心，探究蒲松齡如何在小說的對話脈絡中，藉由虛實迭現、眞幻互證的修辭策略，營構對夫婦情義的多重關懷。論文尤重從性別觀點析論小說中正統性與本眞性的對話辯證，涵括夫妻情誼、夫妻離／合之思、夫義／婦貞之守、人女／人妻倫常衝突、舊愛／新歡之惑、陽／陰性別流轉等，以此觀照《聊齋誌異》中兩性互動的多元面向，細究此中糾葛萬端的生存經驗。

關鍵詞：聊齋誌異、夫婦情義、對話、性別觀點、多元文化語境

本文於97.09.15收稿，97.12.17審查通過。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ffection and Allegiance in Marriage: The Multiple Constructions in the *Liaozhai zhiyi*

Chen Chui-Ying*

Abstract

Liaozhai zhiyi (Strange Tales from a Rustic Studio) is a work by Pu Songlin which appeared during the heyday of the Qing fiction written in classical Chinese. It explores the themes of love and marriage and displays abundant insights into the ethical relationship between husband and wife. This study concentrates on the representation of marriage situations in the *Liaozhai zhiyi*. It investigates how Pu Songling, by way of the rhetorical strategies of falsehood-truth alternation and the mutual verification between reality and imagination, builds into the fabrics of the novel's dialogues his multiple concerns for the questions of love and loyalty in the husband-wife relationship. The study consistently pursues a gender perspective in its explication of the dialectical interplay between orthodoxy and authenticity as it is reflected in the *Liaozhai zhiyi*. Such interplay encompasses the love and friendship between husband and wife, the feeling and thoughts occasioned by the separation and union between husband and

*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wife, the perseverance of a husband's loyalty and a wife's fidelity, the ethical conflicts between a woman's dual identities of "daughter" (an identity defined by birth) and "wife" (an identity retained through marriage), the confusions between an old lover and a new one, as well as the gender transfiguration between male and female. By highlighting this dialectical interplay, the study attempts to unveil and shed new light on the multi-faceted interactions between men and women, as well as the entangled life experiences depicted in the *Liaozhai zhiyi*.

Keywords: ***Liaozhai zhiyi (Strange Tales from a Rustic Studio)*, affection and allegiance between husband and wife, dialogue, gender study, multiple cultural contexts**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聊齋誌異》夫婦情義的多重形塑

陳　翠　英

清代文言小說高峰之作《聊齋誌異》[1]開展了豐富瑰奇的多重世界。凡夫庶民之外，鬼神仙怪、木石妖異，紛紛流寓人間，寄跡紅塵，或出入幽明，或夢實交錯，亦仙亦俗，似幻實眞，從草木鳥獸到狐妖鬼魅，從仙鄉冥界到市井天涯，筆力矯健恣肆，道盡人間悲歡、情緣起落，在在撞擊讀者心靈，令人意眩神馳。誠如魯迅所說：「使花妖狐魅，多具人情，和易可親，忘爲異類」（《中國小說史略》）；《聊齋》堪稱是鬼狐史，也是世情書，[2]誠然是一挖掘不盡的人性及藝術寶庫。

如同中國古典小說中多部經典的研究在今日形成各種顯學，對《聊齋》的論述同樣也是汗牛充棟，[3]綿延不絕的文本詮釋，網羅了豐富多元的主題，層

＊本文爲個人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聊齋誌異》及其評者的性別關懷」(NSC96-2411-H-002-046-MY2) 之部份研究成果，初稿曾受邀於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2007 年 8 月 30-31 日所舉辦之「記傳、記遊與記事——明清敘事理論與敘事文學」國際學術研討會中宣讀，承蒙評論人康來新教授惠賜卓見；匿名審查人亦對論文之修訂多所指正，謹此一併深致謝忱。論文未臻完善之處，期能俟諸來日。

1 本文所引用《聊齋誌異》原文，均引自張友鶴輯校：《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臺北：里仁書局， 1991 ）。文中簡稱《聊齋》。

2 常金蓮：〈世情與鬼狐——從《金瓶梅》到《聊齋志異》〉，《蒲松齡研究》 2002 年第四期，頁 47 。

3 以期刊論文爲例，除了有《蒲松齡研究》季刊，二十一世紀以來更逐年有論文評述介紹當年相關論著，如：吳興蘭、李漢舉所著，自 2001 年至 2003 年的〈蒲松齡研究綜述〉，分別見於《蒲松齡研究》 2005 、 2006 年第三期， 2007 年第一期，凡此皆足以見出《聊齋》研究的豐富積累。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層累疊批評沃土，提昇了時代視野的高度，也對《聊齋》進行未竟的閱讀與書寫。

一、閱讀《聊齋》：多元文化語境下的性別關懷

蒲松齡身爲傳統知識份子，承繼了儒釋道思想，[4] 也向小說歷史等文化遺產汲取寫作養料，寄託心志，再現風華。楊義先生曾以「多祖現象」說明古典小說匯聚了子書、神話、史學、民間傳說和文人的詩學靈性等多樣文化基因，[5] 其說亦可用以說明《聊齋》所展現的豐盈與宏富，既是稗官雜錄，又有春秋筆法；採集民俗傳說，更融攝作者生活經驗，多向踵武前人而又自鑄偉辭。尤以蒲松齡處於清初動亂的環境，紛然雜呈的時代樣貌豐富了蒲松齡的觀照視野，也開展《聊齋》繁複多變的敘事語境。

《聊齋》不僅題材多元，小說虛實迭現、眞幻互證的敘事特質，也是多重視野的實踐與開展。蒲松齡善於運用類似今日蒙太奇式的拼貼技巧，出入多維時空，流轉世相，每每俄頃間寰宇轉換新貌。學者或指出《聊齋》善用「陌生化」的技巧，將人物異化、易位；[6] 或闡發其以鬼神妖異的翻轉變化寄寓心跡——例如「一書二體」、[7]「雙重視角」[8] 的揭示，對敘述策略及其意蘊能有

---

[4] 羅敬之編著：《蒲松齡及其聊齋誌異》（臺北：國立編譯館， 1986 ）即論及《聊齋》的創作、內涵及其與學術作品的淵源，第三章，頁 103-377 。

[5] 參見楊義：《中國古典小說史論・新版圖志本》（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 ），〈導言〉，頁 13-32 。

[6] 安國梁：〈論《聊齋志異》的“陌生化”技巧〉，《鄭州大學學報》， 1995 年 1 月，頁 86-92 。文中論及「雙重身份、角色互換」、「幻實呼應、人生如夢」、「一物多用，視角舛錯」等；對筆者有所啓發。

[7] 「一書兼二體」是馮鎭巒在〈讀聊齋雜說〉中所述，見朱一玄編：《聊齋誌異資料匯編》（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 1985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也說《聊齋》是「用傳奇法，而以志怪」。劉楚華在〈《聊齋誌異》的述鬼謀略〉就《聊齋》之兼具「志怪」、「傳奇」、「局內視角」、「局外視角」等敘事策略，對紀昀、馮鎭巒諸說作進一步論述及舉例辨析，《新亞學報》第二十三卷， 2005 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更豐富的連結及呈現；再如從敘事學的角度加以分析，就其結構安排作精細的統計及分類。[9]胡菊人先生曾以「神眼、人眼、鬼眼」說明小說敘事觀點的運用，[10]在此適可借用此一生動的比喻彰顯《聊齋》所運用的繁複技巧。從小說藝術層面來說，夢境、鬼域、仙界多重歧出，造就跌宕多姿煙波無窮的美感體會以及多元人生價值的拉鋸對話。寫實與幻設筆墨並存，互生互續，形成小說的多聲複調與多重風貌。

在諸多探究不絕的《聊齋》言說之中，性別議題尤爲晚近持續備受關注的研究焦點。[11]一方面《聊齋》文本即蘊涵豐富的性別關懷，晚明以來著重陰陽互滲、性別流動的時代聲音，顯然也流佈在《聊齋誌異》之中，百餘篇的婚戀題材顯示《聊齋》對兩性關切面向之廣，涵括愛情、同志、婚姻等，其中對婚姻情境中的夫婦互動著墨尤多。儒家禮儀文本一向重視夫婦之道，[12]然而傳統

1 月，頁 325-346 。另外郭玉雯《聊齋誌異的幻夢世界》（臺北：臺灣學生書局， 1985 ）第一章〈緒論〉也論及《聊齋》兼具「『志怪』式的簡潔敘述」、「『傳奇』式的華藻鋪陳」，頁 7 。

8 劉楚華，同前註，頁 331 。

9 例如尚繼武：〈《聊齋志異》複合敘事序列論析〉一文，歸納《聊齋》敘事的特質： 1. 連續式複合序列 2. 鑲嵌式複合序列 3. 並列式複合序列 4. 串珠式複合序列，見《海南大學學報》 2006 年 9 月，頁 334-339 。

10 胡菊人：《小說技巧》（臺北：遠景， 1978 ），頁 83-84 。

11 李文慧、王恆展即指出九〇年代以來研究《聊齋》女性形象的單篇論文有將近百篇之多，參見〈論《聊齋志異》中兩性角色的錯位〉，《蒲松齡研究》 2006 年第三期，頁 5 。臺灣的學者亦有相關研究，如陳葆文：〈《聊齋誌異》「悍妒婦女」類型析論〉，《淡江中文學報》第十七期， 2007 年 12 月；另外研究生學位論文也不在少數，如周正娟：《〈聊齋誌異〉婦女形象研究》，臺中：東海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 1995 ；劉惠華：《聊齋誌異女性人物研究》，臺灣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 1997 年 6 月；藍慧茹：《從〈聊齋誌異〉論蒲松齡的女性觀》（臺北：秀威， 2005 ）；陳品雁：《〈聊齋誌異〉婚戀故事研究》，花蓮：東華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 2007 年 7 月。

12 （美）艾梅蘭 (Maram Epstein) 著， *Competing Discourses: Orthodoxy, Authenticity, and Engendered Meaning in Late Imperial Chinese Ficti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羅琳譯：《競爭的話語：明清小說中的正統性、本眞性及所生成之意義》（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 2005），頁 30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倫理規範之外，文學作品對夫妻互動的實存經驗卻較少描繪，史家早已指出此一特徵。[13] 而《聊齋》以大量的篇幅觸及相關課題，所謂「枕席提汲」[14] 之事著墨甚多。胡適先生早已發現「《聊齋》的作者十分注意夫婦的問題」，[15] 當代學者也指出「沒有哪一部書能像《聊齋》這樣寫了如許多的賢妻，亦沒有哪一部書能像《聊齋》這樣如此充滿感情的爲那些逆來順受的小妾立傳。」[16]，《聊齋》確以豐富的篇章多方展現夫婦情緣、婚姻情境。夫妻結緣的條件爲何？社會如何規範及形塑？從戀情走入家庭，夫妻在人倫網絡中的定位如何？如何看待彼此？特別是女性，身兼人女人妻人媳人母的多重角色，如何安頓自我？在流變不居的生命情境中，彼此又如何承諾與信守夫妻情義？

學者指出「《聊齋》的婚姻世界是各種婚姻形態在同一時代的相互糾結復合重疊的多元再現」，[17] 綜觀相關詮釋諸說並陳，大致涵括以下面向：其一認爲《聊齋》恪守傳統男權心態，如評其「缺失女性的視角，未能反映出女性的感情和欲望」、[18] 或是析論其「視女性爲工具的男權意識」、[19]「飽受儒家道

---

13 陳寅恪先生即指出：「吾國文學，自來以禮法顧忌之故，不敢多言男女間關係，而於正式男女關係如夫婦者尤少涉及。蓋閨房燕昵之情意，家庭米鹽之瑣屑，大抵不列載於篇章，惟以籠統之詞概括言之而已。」，《元白詩箋證稿》（香港：商務印書館， 1962 ）〈第四章：艷詩及悼亡詩〉，頁 93 。相關討論參見陳文新：《中國傳奇小說史話》（臺北：正中書局， 1995 ）第十二章〈《聊齋誌異》後的清代傳奇〉，頁 565 。

14 引自《聊齋》卷二〈俠女〉之語：「枕席焉，提汲焉，非婦伊何也？」

15 胡適：《胡適學術文集》卷三〈醒世姻緣傳考證〉（香港：三達， 1965 ），頁 338 ；又云「聊齋志異的作者用十分氣力描寫夫婦之間的苦痛」，頁 343 。

16 莎日娜：〈論《聊齋誌異》中的家庭描寫〉，《蒲松齡研究》 1996 年第 2 期，頁 46 。

17 安國梁：《〈聊齋〉釋眞》（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 1993 ）〈第四章：喜懼交織的婚戀天地〉，頁 70 。

18 參見徐大軍：〈男權意識視野中的女性——《聊齋誌異》中女性形象掃描〉，《蒲松齡研究》 2001 年第 1 期，頁 70 。

19 參見陳志國：〈論《聊齋志異的男權色彩》〉，《蒲松齡研究》 2001 年第 4 期，頁 60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德思想浸淫的聊齋先生，並沒有超越他的時代局限」。[20] 其二則肯定作者賦具女性意識，如揭現《聊齋》「歌頌女性抗爭精神」、「挖掘女性美德才智能力」、「追求婚姻自主」[21]、「有意或無意地對女性問題給予了更多的關注」。[22] 或認爲《聊齋》中的悍婦形象「完全突破了傳統女性道德的藩籬」、[23] 或論述《聊齋》中不少女性樹立了婦權、[24] 開啓宣揚女性文化的先聲、[25] 或認爲《聊齋》表現明末清初女性意識的覺醒、[26] 或剖析《聊齋》中的女性自主意識等。[27] 其三則兼容二說，關注到《聊齋》的多重聲音，例如「無意高估蒲松齡的女權意識，但絕不能同意《聊齋》是『男權話語』的主張」、[28] 或者即使認爲蒲松齡是「納妾主義者」、「子嗣至上」，卻也看到《聊齋》有其「道德說教讓位於眞實人生」之時；[29] 再如闡述蒲松齡「在一定程度上主張愛情自由和婚姻自主」卻又「反映了在婦女觀方面的陳腐觀念」、[30] 或認爲蒲松齡「試圖

[20] 劉化兵：〈試論《聊齋志異》對賢婦形象的塑造〉，收入《蒲松齡研究》2004 年第 3 期，頁 30 。

[21] 王啓忠：〈中國古代女性價值高品味的藝術展示——試論《聊齋志異》對婦女形象描寫的歷史意義〉，《蒲松齡研究》1995 年第 3 、 4 期合刊，頁 358-372 。

[22] 劉寧：〈《聊齋》女性自由世界探析〉，《蒲松齡研究》1996 年第 3 期，頁 35 。

[23] 黃偉：〈論《聊齋志異》悍婦形象及其女性文化〉，收入《中山大學學報》2003 年第 1 期，頁 29 。

[24] 趙章超：〈試論《聊齋志異》的女性主義色彩〉，《樂山師範學院學報》2001 年第 3 期，頁 57-60 。

[25] 尙繼武：〈對男權的沖擊和消解——論《聊齋志異》女權伸張〉，《蒲松齡研究》2004 年第 3 期，頁 49 。

[26] 參見譚本龍、王潔、陳菊：〈從《聊齋志異》看中國女性意識的覺醒〉，收入《渝西學院學報》第 4 卷第 1 期， 2005 年 1 月。

[27] 高芸：〈試述《聊齋志異》中的女性自主意識〉，《貴陽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學報》2005 年第 1 期，頁 58-60 。

[28] 何天杰：〈《聊齋志異》情愛故事與女權意識〉，《文學評論》2004 年第 5 期，頁 154 。

[29] 以上論述參見馬瑞芳《從〈聊齋志異〉到〈紅樓夢〉》（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2004 ）第三章〈窮書生心造的情愛幻影——蒲松齡的男權話語和情愛烏托邦〉，頁 35-49 。

[30] 任孚先：《聊齋志異藝術論》（南昌：百花文藝出版社， 1993 ），頁 27 、 32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尋找其人性思想與傳統思維之間的平衡點」等。[31] 小說敘事本來就是在對話脈絡中迤邐展開，外部對話、內部對話交相錯雜，[32] 益以篇末「異史氏」的評論，更賦予《聊齋》多重歧出、流動游移的豐富意涵。因此學者或論及《聊齋》世界的「多元」、「複雜性、多樣性」；[33] 或認爲「作者對禮教的態度則爲適應不同焦點表達的需要而時常變化」；[34] 或論述《聊齋》主題表現的「複調現象」等。[35] 正如艾梅蘭指出「明清小說蘊涵兩種潛在對立的意識型態立場之間所形成的張力」，[36]《聊齋》文本同樣屢現辯詰與游移。復因當代價值的融攝，今日讀者尤能拓展重層多向的觀照視野。本文即擬以《聊齋誌異》婚姻情境相關書寫爲核心，援引對話理論、性別觀點等，探究蒲松齡如何在小說的敘事脈絡中，藉由虛實迭現、眞幻互證的修辭策略，營構對夫婦情義的多重關懷。

---

31 張文澍：〈從《聊齋志異》中“女強人”形象看蒲松齡之婦女觀及倫理思想〉，《蒲松齡研究》2005 年第 3 期，頁 18 。

32 這是參考巴赫金小說理論中對小說「對話性」的論述，見凌建侯：《巴赫金哲學思想與文本分析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 ），書中析論巴赫金所揭櫫小說話語的外在對話性、內在對話性、獨白性、複調、雜語等，後文將再論及。

33 安國梁，同註 17 ，頁 70 、 146 。

34 參見王茂福：〈《聊齋志異》兩性關係評判標準探賾〉，收入《蒲松齡研究》2001 年第 4 期，頁 27 。文中指出《聊齋》關切禮教的複雜面向：「實際情況是，盡管《聊齋》中描寫兩性關係的作品都同禮教存在關聯，但多數篇章的關注焦點卻投向禮教之外，而禮教只處于從屬、服務地位，作者對禮教的態度則爲適應不同焦點表達的需要而時常變化，因而作品傾向同禮教的關係就呈現爲非常複雜的狀態。」

35 參見周秋良：〈《聊齋志異》主題表現的複調現象〉，收入《船山學刊》2005 年第 2 期，頁 125-127 。

36 艾梅蘭，同註 12 ，書中指出：明清小說蘊涵兩種潛在對立的意識型態立場之間所形成的張力，一方面是對於社會穩定的一種極端保守的願望，作者將之與文化的正統性相聯；另一方面是對於自由抒發個體性情的同樣熱切的願望，則等同於本眞性。中譯頁 304-305 。相關討論詳見下文。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夫婦情誼：知己相酬與妍媸易念

蒲松齡一生場屋失意，知音難覓之嘆是他揮之不去的深沈鬱結，孤憤之慨既遙託青林黑塞，[37] 更滲透流佈在作品之中時時溢湧而出，文字世界寄寓了他對知己的傾慕顧惜，不僅存乎同性情誼也渴盼紅粉佳人，[38] 更嚮往夫婦靈犀相通、至情以待。〈連城〉（卷三）中喬生和連城詩文相契，連城暗矯父命贈金相助，喬生嘆道「連城我知己也！」，更剜肉療癒連城沈痼。從自殘形骸到靈犀相通盼得連城嫣然一笑，喬生屢嘆「聊以報知己耳，豈貨肉哉！」、又說「士爲知己者死，不以色也。」、「連城眞知我者！」，在在流露對靈魂伴侶的傾慕及執著。其後連城病卒喬生痛絕相殉，冥界相逢喬生遂「樂死不願生」；一旦攜手復活姻緣生變則連城絕食懸梁惟乞一死，兩人魂魄相隨幾度出入幽明，展現對知己之愛的護持與執著。再如〈阿寶〉（卷二）中，阿寶一句戲言「渠去其枝指，余當歸之」，迂訥性癡的孫子楚卻慨然應允，果眞自斷其指大痛濱死，又在目睹阿寶絕色之後魂魄相隨入夢相狎，更寄身鸚鵡人禽相依坐臥不離。阿寶感其深情篆心，甘處蓬茆藜藿不怨，二人成親。在阿寶善於居積持家且家業益富之後子楚卻驟然病卒。阿寶先是自經殉情後又執意不食，深情節義換得子楚再生，其後更中進士。冥王賜予子楚復活的原因是：「感汝妻節義，姑賜再生。」而阿寶之所以以死相隨，豈非也是對孫子楚生前「眞癡」相待的至情回報，人禽相感幽明互通的奇幻情節堪稱將夫婦情義發揮得淋漓盡致。

---

37 蒲松齡〈聊齋自誌〉悲嘆「知我者，其在青林黑塞間乎！」

38 有關《聊齋》中士人知己情結的論述甚多，可參見陳文新：《文言小說審美發展史》（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02）第十九章第一節，〈戀愛題材與知己情結〉，說明在蒲松齡的文章詩詞以及《聊齋》之中深切流露的知己之感，頁 555-561。陳葆文：《聊齋誌異癡狂士人類型析論》（臺北：里仁書局，2005），第二章第二節〈蒲松齡的生命態度——命定說與知己論〉以及第三章第三節〈狂而多情者〉、第四章第三節〈癡於情者〉等。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然而在與時間競逐的生命長河中，摯情是否恆能抵擋歲月對韶華的摧殘，不違初衷？紅顏漸老，甚或形銷容毀，是否仍能護持眞愛於不墜？《聊齋》固多描寫痴情相酬，卻也關懷紅塵世俗橫亙夫婦之間的現實挑戰。〈瑞雲〉（卷十）中敘述杭妓與賀生一段青樓姻緣，瑞雲本來是色藝無雙的風流領袖，端視贅禮厚薄決定親疏態度而自主擇客。在與賀生相見一談之後，從「款接殊殷」、「眉目含情」到賦詩相贈求一宵之聚，無奈賀生家僅中貲，自訴：

窮蹙之士，惟有癡情可獻知己。

終究不敢夢想肌膚之親而消絕熱念。瑞雲雖然未能衝決妓女身分的功利取向也無力跨越橫亙在兩人之間的財貨鴻溝，卻對擇婿一事遷延數月而未能忘情賀生。在鴇母蔡媼有意強奪其志之際，瑞雲意外遭逢人生轉折，被一秀才以指按額後，面龐漸染墨痕且連顴徹準，紅顏消褪車馬絕跡以致淪落爲婢，然而身分的轉化卻也消解了原先必須待價而沽的名妓姿態。賀生聽聞過訪，此際瑞雲已是「蓬首廚下，醜狀類鬼」，賀生「貨田傾裝」贖回爲妻。瑞雲雖然自慚形穢而願作妾媵，賀生應以：

人生所重者知己，卿盛時猶能知我，我豈以衰故忘卿哉！

從此不復再娶，即使他人姍笑仍其情益篤。後來秀才和生說出眞相，乃其憐惜瑞雲流落不偶，遂施以小術晦其光保其璞「留待憐才者之眞鑑耳」，並肯定賀生至誠相待瑞雲：

天下惟眞才人爲能多情，不以妍媸易念也。

遂助瑞雲恢復當年艷麗。一場魔幻易容之術剝奪了青春容顏，雖然訴諸渺渺仙客化解難題而不免浪漫色彩，卻也彰顯秀才眞情以酬知己，在盛衰難測任憑浮沈的紅塵中唯賴赤誠之心挽住永遠的人生伴侶。

類此痴情相酬的婚戀態度，當與晚明以來文人追求智性和精神交流「伴侶式婚姻」的理想有關。[39] 然而互爲知己是否足以保障日日詩文唱和，終生神仙眷侶的理想樣貌？〈林氏〉（卷六）中，戚安期原是喜好狎妓而不聽其妻林氏

[39] 艾梅蘭，同註 12 ，頁 71-73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婉戒；後來林氏被俘抽刀自剄，被救回時戚誓言「卿萬一能活，相負者必遭凶折！」展現生死相許以報其妻的誠心。林氏大難不死，頭部卻爲頸痕所牽，常若左顧。戚亦不以爲醜，「愛戀逾於平昔」，並且從此杜絕曲巷之游，有情有義。然而傳統夫婦人倫網絡既廣且密，女性被賦予多重身分及負擔，因而不能僅止於深情相待而有傳宗接代之責。林氏既爲「人妻」即必須身爲「人母」，因此展開縝密的育子謀略，小說也轉而發展另一情節主軸。林氏欲爲丈夫置媵，戚卻堅拒不肯，於婢或拒或咄，執意孤眠。林氏巧用心思展開「育子」計畫四部曲，從遣婢代己、以己冒婢、使婢託己到最後先己後婢，終於藉由掉包之計完成傳宗接代之舉，二子一女，消除戚安期膝下空虛的缺憾。

小說後半轉爲林氏如何安排宗嗣延後而不出傳統思維，[40] 展現在傳宗壓力之下一位妻子感念丈夫深情，亟思有以回報的細膩心思，因而流露更爲複雜的對話。小說刻意強調戚安期並不以傳宗爲代爲意：「苟背盟誓，鬼責將及，尚望延宗嗣乎！」雖說不無畏懼鬼神報應的心理壓力，然而前此數年對待林氏「不以爲醜，愛戀逾於平昔」，亦足證其眞心至誠。而林氏逼其納妾的過程中，戚安期對婢女無所動心，時時以盟誓爲念，又識破婢女喬裝；以及其後一連串閨闈戲謔之語暗寓玄機，互以「耕耨之期」、「佃人」、「良田」等隱語暗示延嗣大計，細膩入微，生動展現夫妻靈犀相通的默契。林氏終究暗中促成婢女海棠先後產下二子一女，戚後來喜極而涕不自禁。文末贊林氏「賢姬、聖矣」；但明倫也評說「我卒讀之，忽不知何以亦代之喜極感極而涕不自禁也，稱之聖，復何愧？」林氏以完成傳宗接代重責回報丈夫超越皮相妍醜的深情重義，遂被賦以與聖賢等齊的至高尊榮。

然而若將閱讀角度轉向另一位女性，海棠成了任憑擺佈使喚的生育工具，甚至在林氏提出海棠可能因爲被調包假冒而得孕時，戚竟說出：「留犢鬻母」的無情話語。後來在林氏安排之下，海棠與兒女相聚，得任母職；最後也迎回

[40] 馬瑞芳即論及蒲松齡高唱「子嗣至上」濫調，〈聊齋志異的男權話語和情愛烏托邦〉，《文史哲》2000 年第 4 期，頁 74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安家偕老。看似歡喜收場，海棠的人生卻始終不由自主，無權發聲，縱然後來擁有生命資源也是林氏所賜，林氏成就道德主體的令譽美名是以犧牲弱勢階級的婢女爲條件，其中又是隱含了多少罔兩主體的屈辱與悲歌。[41]

而知己之恩與紅顏有瑕相衡，是否對前者的護持能夠長久不墜？是否眞能超越以貌取人的人性弱點？〈姊妹易嫁〉（卷四）中，在舊有〈姊妹易嫁〉的簡單情節架構之上，[42] 蒲松齡彰顯更多的複聲敘事。姊不肯嫁，妹先是勸姊，在其姊斥責後，說出「阿爺若以妹子屬毛郎，更何須姊姊勸駕也。」不僅遵循父母之命展現婚姻自主意願，更有識人之明：「何以見毛家郎便終餓莩死乎？」，因此嫁後毛生「益以知己德女」。然而如何貞定護守彼此相知相惜的心靈？如何超克「趨美避惡」的人性游移？考驗落在毛生身上。先是「女素病赤髭，稍稍介公意」，紅顏有瑕，即使感念知己，仍未能超脫以貌取人的膚淺心態。其後應試途中獲店主人賞託且以吉兆之夢相告，毛公自負之餘萌生惡念：

「私以細君髮鬆鬆，慮爲顯者笑，富貴後，念當易之。」

不僅內心憎嫌甚而有遺棄之想。爲此「妍媸易念」之差毛公迅速付出代價，名落孫山。小說安排頗多玄幻情節彰顯毛公所受業報，如神仙兩度託夢旅店主人，主人證夢也成了預知毛公作爲的指引者、人生方向的督導者，道破毛生心中私念，也告戒再三：

「秀才以陰欲易妻，故被冥司黜落，豈妖夢不足以踐？」

「秀才宜自愛，終當作解首。」

毛生聽聞之後「惕然悔懼，木立若偶。」其後毛公之妻「髮亦尋長，雲鬟委

[41] 有關罔兩主體參見劉人鵬《近代中國女權論述——國族、翻譯與性別政治》（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0）第四章從性別角度對《莊子》「罔兩問景」寓言的重新解讀，特別是對婢妾地位的析論，頁 210-214。

[42] 宋・錢易的《南部新書・庚集》記載了此類「嫌貧愛富」原型：「吉頊之父哲爲冀州長史，與頊娶南宮縣丞崔敬女。崔不許，因有故脇之。花車卒至，崔妻鄭氏抱女大哭曰：『我家門戶底，不曾有吉郎。』女堅臥不起。小女自當，登車而去。頊後入相。」引文及相類故事見《〈聊齋誌異〉資料匯編》，頁 142-14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緣，轉更增媚」，小說藉由業報之說以及神力介入成就毛公爲夫的情義相守，然而如此並非發自內在眞誠的「感深知己」未免流於虛矯；毛公擢進士任宰相一路青雲，終究也回歸維護男性利益的性別期待。

至於女性對知己的回報之道，則是以超越傳統貞節觀念及夫婦人倫框限的多重身分呈現。如〈喬女〉（卷九）中的喬女殘醜守寡，喪偶的孟生在有子待哺的急況之下，卻對媒妁之言不以爲意而鍾情喬女，一心向慕喬女賢德。小說情節至此和《後漢書》所載梁鴻娶孟光之事有幾許類似，而《聊齋》固非徒爲宣揚夫婦人倫的範本，[43] 對人生的糾結錯雜有更深的描繪。喬女並未應允婚事而「不事二夫」，卻在孟生卒後扮演「人母」的角色，與孟生無夫婦之名實而代爲撫孤，她前往臨哭盡哀，告求孟生好友林生並慷慨陳詞：

> 夫婦、朋友，人之大倫也。妾以奇醜，爲世不齒，獨孟生能知我，前雖固拒之，然固已心許之矣。今身死子幼，自當有以報知己。

對已死知己的回應是以「夫婦」之道實踐「朋友」之倫，爲制止無賴掠奪孟生家產挺身詣官，自伸冤憤，終於得人義助追回孟氏田產，其後更慨然扛起撫孤之責。然而喬女因世俗「以貌取女」遂感念孟生肯定其德，如此的回報知己已不免帶有悲涼意味；其後若非緣於傳統重視傳宗接代而自負「人母」之責，那麼喬女一生的憶念是否不足以見證至性至情？喬女自己也與穆生育有一子，卻在一心回報孟生信念之下，對二子賦予差別待遇甚至犧牲親子利益儼然有貴賤之別，如此又將置穆生於何地？知己之報，此中毋寧有太過沈重的性別負擔。

檢視其他篇章，類此不脫男性中心的性別成見實所在多有，〈小二〉（卷三）中小二助丁生攜手度過人生困境及變局，質賣簪珥幻術聚金、戟指止盜積

---

[43] 梁鴻娶孟光夫婦相敬如賓之事見《後漢書・逸民列傳》；此例收入李贄：《卓吾二書・初潭集・卷之一・夫婦》（臺北：河洛出版社，1976），頁 4-5，以及劉宗周〈人譜雜記・凝道篇〉卷二（記夫婦有別），戴璉璋、吳光主編，鍾彩鈞編審：《劉宗周全集》第二册，（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古籍整理叢刊，1996），頁 55。此中階序格局所蘊涵的性別意義，參見劉人鵬的討論，同註 41，頁 31-3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財稱雄，勤惰賞罰分明、設壇傾注甘霖等，全篇神怪謬悠眩人耳目，也刻畫紅塵夫妻共相愛契，「（小二）暇輒與丁烹茗著棋，或觀史書爲樂」，互爲精神伴侶。然而篇末異史氏「使人恨不遇丁生耳」之評卻耐人尋思，固然小二是在聽從丁生「左道無濟」後豁然覺悟繼而諫父不成與丁生比翼遠颺，然而強調丁生喚起小二「一言之悟」，卻相對淡化小二從聽聞之後「憮然爲間」到「背親而行」的人女哀傷，也輕忽小二克服盜寇災變並非全賴「天授」的人妻重擔，但明倫所評「幸小二慧人……余更以小二之跨鳶而出丁生，爲丁生幸。」適足以揭顯不同閱讀視角的性別關注。再如〈喬女〉篇末異史氏贊嘆：

知己之感，許之以身，此烈男子之所爲也。彼女子何知，而奇偉如是？

〈連城〉篇末也感嘆：

顧茫茫海內，遂使錦繡才人，僅傾心於蛾眉一笑，悲夫！

自有懷才不遇向紅粉知己尋求慰藉的意味，卻又因爲畢竟出自空中樓閣的想像，也暗含了自我銷解的無奈悲涼，這是生命的普世缺憾，就人生感喟、藝術營構來看，皆是成就《聊齋》全書之所以迂迴宏富的原因所在。[44] 然而知己相許是「烈男子」所爲，「女子」原是不在「奇偉」之列；[45]「錦繡才人」人生失志而「蛾眉」聊堪慰藉；此中的究詰質疑揭現了傳統所預設兩性的階序格局，在我們改變讀閱讀位置轉爲性別思考時，卻也讀到了女性在歷史長流的失落與空白。

三、離／合之思與貞／義之守

人生情境錯綜複雜，對於夫婦面臨無常扣訪的應對之道，傳統不乏相關人

[44] 有關《聊齋》「紅粉知己」所蘊涵的孤憤情結，參見王學龍：〈《聊齋誌異》愛情婚姻篇章之“孤憤”〉，《安慶師範學院學報》第 23 卷第 6 期，2004 年 11 月，頁 91-94。

[45] 劉人鵬曾引劉宗周在其妻墓誌銘中的敘事，析論此中所蘊涵的性別階序問題，劉宗周感念其妻「彼婦人乃能如是！」之語，適可與此處異史氏之贊相互對照。同註 41，頁 216-21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倫規範。然而典籍與實際生活之間有所落差，[46] 實難徒以一端論之；寖至明清之際，則是展現更多異端聲音而非單一價值取向的多元文化語境。[47] 夫婦之間備歷挑戰及考驗，如何護持一份貞定眞情？即或窮蹙離散幾番驚濤駭浪，如何仍能長相存念不離不棄？這是《聊齋》全書的核心關懷，也展現各種人生可能。卷四〈羅刹海市〉馬驥流蕩至羅刹，因爲恩慈間阻而亟思歸鄉，女曰：

> 人生聚散，百年猶旦暮耳，何用作兒女哀泣？此後妾爲君貞，君爲妾義，兩地同心，即伉儷也，何必旦夕相守，乃謂之偕老乎？

此篇雖然帶有仙鄉色彩，然而男「義」、女「貞」、「同心伉儷」的夫婦人倫，結合前述知己之感，自有一份理想期許。

（一）離合之思

世間情緣誠難盡皆如意，夫妻一旦阻絕兩地，死生契闊，風波遂起。變故不僅來自外在事件，更因心猿意馬，難抑情思流轉。〈鳳陽士人〉（卷二）取材於唐・薛漁思〈獨孤遐思〉、李玫〈張生〉以及白行簡的〈三夢記〉，在原型架構之上另鑄巧思，翻生出寓意更爲豐富的新作。此篇運用「以夢寓託」的小說技法，其淵源可以溯自佛法東傳，而早在六朝志怪傳統以迄唐人傳奇皆有充份的展露。[48] 前述諸篇情節共同元素是述及士人遠行、夫妻暌隔、逆旅入

---

[46] 參見劉靜貞：〈女無外事？——墓誌碑銘中所見之北宋士大夫社會秩序理念〉，《婦女與兩性學刊》（臺北：臺大人口研究中心婦女研究室）第 4 期， 1993 年 3 月。

[47] 劉人鵬即指出，以劉宗周的時代而論，若是從非正統的筆記小說勾勒大千世界世俗人情，很容易觀察到「百姓絕少拘於禮制」的現象，同註 41 ，第一章〈傳統階序格局與晚清「男女平等」論・「妻者齊也」的階序原則〉，頁 44 ；文中並引述楊永安《明史管窺雜稿第一輯・明代之男女觀念》之說：「筆記、小說之作者已替桎梏於禮教下之女子發出憤懣之呼聲，而道學之枷鎖雖緊繫愚婦猾夫，亦有不少女子甘爲傳統束縛之奴隸，但事實證明當代仍有極多婦人擺脫愚節之想，且不爲世俗所輕視。」

[48] 可參見劉楚華：〈小說、述夢與時間〉，文中對小說的述夢技巧有精闢的分析，《文藝理論研究》 2007 年第 2 期，頁 18-27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夢、抒發閨思、幽憤擊瓦，而終以夫妻兩相通夢作結。[49] 原作重在丈夫離家遠行之後，思念妻子而又懷歸心切，因而夢中見妻受輕薄子弟調笑且要求妻子歌咏吟詩；妻子淚泣思夫所唱皆是良人遠離不歸的感嘆。《聊齋》則轉換觀點人物，一開始即從鳳陽士人之妻的視角，點出妻子在士人逾期未回的情境之下，日日翹盼綦切，夜間輾轉反側因而入夢。夢中麗人引路，道路修阻、麗人脫履相假，以深富象徵意義的道具運用，預示麗人對夫妻關係的介入；其後妻子夢中果見麗人和士人兩相挑逗，親暱狎邪，妻子則在迷離夢境中備歷煎熬兩難。

長夜奇夢，道盡思婦相思之苦，加入麗人一角，由此第三者口中唱出妻子心事。首先「夫妻乍聚，並不寒暄」，既符合夢境的撲朔迷離，也爲之後妻子以一「旁觀者」的角度觀察，留下伏筆。妻子似乎游離在現場之外，麗人唱曰：

望穿秋水，不見還家，潸潸淚似麻。又是想他，又是恨他。

麗人成了妻子的一面鏡子，小說以後設的方式呈現士人之妻的心境，她面對了自己的孤單寂寞；反諷的是，如此竟成爲麗人誘惑其夫之辭，「士人搖惑，若不自禁。」夢境繼續刻畫妻子的苦楚：

女獨坐，塊然無侶，中心憤恚，頗難自堪。

聞良人與己素常猥褻之狀，盡情傾吐。

不僅一苦一樂情境強烈對比，甚而昔日夫妻歡好的場景此際竟然如同戲劇一般映現眼前，此中難堪可想而知。改寫之後的版本，固然反映了傳統男性坐擁艷遇的普遍心理，然而人妻閨怨深深既愛又恨的矛盾掙扎，則更見細膩入微。[50] 尤以夢幻手法搬演離奇情事，更彰顯人心深層的多種糾葛。此中既有妻子對丈

[49] 細析之下三篇當然亦有歧異，此處只是粗陳內容梗概；重點在於比較《聊齋》敘事觀點轉移之後所彰顯的新意。

[50] 徐小梅已注意到《聊齋》改寫之後敘述觀點的轉移，對士人之妻的心境感受亦有切要的剖析，參見氏著：《聊齋志異與唐人傳奇的比較研究——「細侯」「農婦」「商三官」「鳳陽士人」之探微》（臺北：黎明文化，1983），第伍章〈「鳳陽士人」與「劉幽求」故事系列〉，頁 133-15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夫的深切思念，因此昔日閨情縈繞於懷；然而或許潛意識中又有憂懼丈夫在外另尋新歡的潛在焦慮，如此顛倒夢想，終於以奇幻的夢境顯現出來。妻子既入乎其中又游離其外，看到了自己的百結愁腸盤踞不解更具象映現眼前，無所遁逃也無法抽離。如此巧用夢境的後設手法，彷彿在現實中架設了映視之境，對世相的無常、人心的隱微，都有了更爲深層的刻畫。

小說的轉折更進一層，接著妻子萬念俱灰而了無生趣，「念不如出門竄溝壑以死。」此際又多出現了妻弟三郎。妻子相告之下，三郎成了代替妻子主持正義的執法者，被巨石擊斃的是士人，妻子喪夫至慟反又責備其弟，三郎憤而責其「又護男兒、又怨弟兄」，揮姊撲地而去，妻子方頓時驚寤。其後士人歸家、三郎來家省問，二人所夢竟然都與妻子雷同，正所謂「三夢相符」。如此全篇主軸多在妻子的閨思離情，而與原作所暗含人夫對妻子不信任、流露傳統男性中心思想的價值取向可說大異其趣，轉而將同情的眼光投向了妻子。而三郎一角的安排，人事的增繁彰顯了家庭人際網絡的複雜，對女子介於夫家與娘家所可能衍生的衝突尤能觀照入微。文末雖說「但不知麗人何許耳」，史家的口氣彷彿在作考證以求徵信；實則互夢、證夢的巧妙運用，更爲細膩地刻畫人心起伏。蒲松齡如此轉變敘事觀點，從「人妻」的位置設想代言，學者指出取材可能受到《金瓶梅》影響，其說或有依據。[51] 然而蒲松齡年少參加童生應試時，即曾在以〈早起〉爲題之制藝文中，[52] 評述《孟子・離婁下》〈齊人有一妻一妾〉章中的齊人之婦，謂其：

「必有輾轉反側、不能終夜者矣。」

「當斯夜也，必有寤言不寐，坐以待旦者矣。」

「中饋之人已難於夢寐」

可說道盡爲人妻者內心竊疑其夫、終夜不安未眠的千迴百轉，展現對「人妻」

---

[51] 常金蓮認爲鳳陽士人之妻夢見麗人撫琴而歌所流露的閨怨，可能自《金瓶梅》第八回以〈山坡羊〉刻畫潘金蓮心境情節演化而來。同註 2 ，頁 51 。

[52] 〈早起〉一文見盛偉編：《蒲松齡全集》（上海：學林出版社， 1998 ）第貳册卷十〈聊齋制藝〉，頁 397-398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內在世界的入微觀照。[53] 足見文學典故固然滋養了蒲松齡創作靈感，然而作家如此善體人情、思慮縝密的過人才華，應該更是《聊齋》每每能夠另闢蹊徑、洞燭人性的主因，從而對貞／義在人生際遇之中的錯綜糾葛觀照入微而有多樣化的呈現。

（二）貞義之守

死生契闊，無常到來，挑戰不僅來自分隔兩地相思縈懷，尚須破除外來橫逆，夫婦往往面臨嚴峻考驗，彼此在生命流變之中展開更多的貞義思辨。〈菱角〉（卷六）中，菱角與胡大成迭經亂離之後得以重逢，乖違睽隔之際，謹守盟約的心志最爲動人，胡大成泣說「結髮之盟不可背」；菱角更在被父母強歸周生之際，以泣不盥櫛相應，其後又說出絕決之詞：「身可致，志不可奪也！」，夫妻重逢相道離苦如在夢寐，彰顯平凡瑣細生活中所培養的眞情及執著，也是對知己之情的回報與護持。〈鴉頭〉（卷五）描述小妓鴉頭蒙受王文眷顧而感念其義，見王文敦篤可託，相議宵遁。從易裝夜馳，委身王文，到後來進言設肆賣酒販漿，改善家境，此皆鴉頭獻策有功。王文賣酒販漿，鴉頭亦「作披肩，刺荷囊」，勤奮持家。其後終究難敵媼力，夫妻離散。鴉頭被媼強逼離去，橫施楚掠備歷囚禁之苦，「鞭創裂膚，飢火煎心」度日如年之餘仍然矢死不二，堅執一份眞情，後伺機轉託趙東樓遺書於王：

> 君如不忘漢上雪夜單衾，迭互煖抱時，當與兒謀，必能脫妾於厄。

夫妻之間平日柴米商量，同甘共苦，點點滴滴匯聚爲深情之流時時潤澤人心，是彼此最爲深沈的情感印記，誠如異史氏贊曰「至百折千磨，之死靡他」，最後終得憑恃這股撐持的力量歷經磨難重相團聚。

再如〈庚娘〉（卷三）中，庚娘、金大用夫妻，幾度輾轉流離，出生入死。庚娘是才女俠女，一身膽識過人。先是在逃難之中慧眼識出少年王十八並

[53] 有關蒲松齡十九歲初應童子試所作〈早起〉制藝文的內容及相關討論，參見袁世碩、徐仲偉著：《蒲松齡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0），頁 20-2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非善類；其後王生覬覦庚娘美色，不僅謀害金生父子，並且逼迫己妻墮水強納庚娘，可謂雙料罪惡。庚娘歷經一連串變故，雖然已存必死相殉決心：「翁姑俱沒，我安適歸！」但仍冷靜自持迎向橫逆，展開縝密的復仇計畫。先是周旋應付王生，既則談笑自如手刃寇讎，同歸於盡。庚娘所爲，不僅表現對丈夫的貞節，並且維護了人倫家庭的完整，一身是膽，勇毅忠貞。其後王十八婦輾轉遇合金生，相求勿棄，金生一再推辭爲庚娘守義，始則「我方寸已亂，何暇謀人」，以居喪爲辭；後暫收養，仍「懷刃託缽」，意圖復仇；王婦相勸金則「徘徊不知所謀」；及至聽聞庚娘誅仇，更辭曰：

家有烈婦如此，何忍負心再娶？

其相守若此。而後夫妻意外相逢，驚疑猜測之際終究想起向時閨中隱謔、那彼此內心存念最深的銘記，正當金生急呼：

看？鴨兒飛上天耶！

心中多少前塵舊夢齊湧心頭；此一夫婦之間的通關密語剎時也似電波一樣傳流庚娘周身，喚起最溫柔深沈的記憶，當即應以：

饞猧兒欲喫貓子腥耶！

夫妻重逢彷如夢寐，「相抱哀哭，傷感行旅」，眞情深義，誠然是夫婦同心的生動圖像。

對於女性守貞之行，蒲松齡是予以正面謳歌的。在〈請表一門雙節呈〉中，他對王氏二十四歲喪夫守節、及其媳婦二十八歲守寡，婆媳雙雙守節多年之事，予以高度贊揚：

「竊惟治化休隆，首推節烈…淄川縣劉在妻王氏，自二十四歲喪夫，抱中止有一男，矢心不二，之死靡他。……苦守八十四年，作巾幗之表率。」

「……新婦亦以再醮爲羞。……上行下效，同守不字之貞。」[54]

---

[54] 〈請表一門雙節呈〉一文，同註 52 ，第貳册，《聊齋文集》頁 238-239 ；蒲松齡復有〈又投縣呈〉一文，同樣強調類此貞節美德具有教化作用，相關討論見王恆展：〈《聊齋志異》家庭問題初探〉，《蒲松齡研究》第二期， 1989 年 12 月，頁 144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由於文類性質不離道德教化，這些論述展現了蒲松齡對傳統士人貞節觀的遵循，[55]《聊齋》亦不乏此類要求女性恪守貞節的篇章。〈金生色〉（卷五）中，金生色在臨終之前叮囑其妻木氏「勿守」，木氏回應期以「必死」；金又呼母「勿令守」，而金母也哭著應允，這些對話流露丈夫對妻子的牽掛、人妻的貞節相守，以及婆婆對媳婦的顧念，原是在情理之中。然而其後因爲木氏母親弔唁，引發一位母親對女兒的疼惜，遂對金母急切盤問而引來後者的不滿，在喪子之痛猶未紓解的哀傷憤怒之下，不顧對其子的承諾，忿言「必以守！」繼而引發人女／人媳以及原生／姻親之家更爲複雜的辯詰。木母不僅勸女改嫁，並且力主抗爭：

> 「人盡夫也，以兒好手足，何患無良匹？小兒女不早作人家，眈眈守此禍祟物，寧非癡子？倘必令守，不宜以面目好相向。」

遂令金母益加忿恚，陷入憐子從子的掙扎之中，一方面不捨兒子甫亡而親家教以媳婦寡情寡義之語，卻又夢子涕泣相勸。於是退而與木氏相約「殯後聽婦所適」。詎料木氏其後一心只想自衒以售，金母只得隱忍，木氏則益加放肆，終致招來村中無賴董貴私通。其後金生色鬼魂現身肇致連環命案，以致木氏橫死，引誘她與董貴私通的鄰嫗反淫己婦，見證果報，也以金生色臨終之前「諄囑醮婦」印證婦女守寡之途所面臨的凶險，與欲望的可懼。一旦背棄道義，如木氏在丈夫屍骨未寒之際便與董貴私通，欲望未加抑遏的下場即是共同的沈淪與毀滅。

〈竇氏〉（卷五）中，南三復爲了狎近竇氏而許婚立誓：「倘獲憐眷，定不他娶。」，卻在竇氏催促之下心生嫌棄：「轉念農家豈堪匹耦？」於是假詞因循，且又在一番躊躇之後，應允媒人所議「貌美財豐」之姻，忍拒竇氏抱兒倚戶悲啼，終致竇氏抱兒坐僵。其後竇氏陰魂相纏，或附身南三復再娶之女卻又自經而死；或借姚女新屍幻化爲南三復新聘曹女來就南家，而又奄然冰絕，

---

[55] 關於文類影響書寫者寫作動機的相關討論，參考劉靜貞：〈歐陽脩筆下的宋代女性——對象、文類與書寫期待〉，收入《臺大歷史學報》第 32 期，2003 年 12 月，頁 57-76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終令南三復以發冢罪名論死，遭致嚴厲的處罰。對於此類負心薄倖之徒，蒲氏毫不寬貸，甚至與唐傳奇〈霍小玉〉中的李益相比，認爲罪有應得。如此訴諸超現實情節以展現高度的道德期許，不分男女，一旦背棄夫婦情義，定遭重譴。

夫義婦貞原是相對的要求，人妻是否一味承擔不義之夫而無反抗之理？女性能否疾聲吶喊抒發不平？〈雲翠仙〉（卷六）中，雲翠仙一開始便看出梁有才輕薄無行，回應母親說「兒不能爲遛伎兒作婦！」其後在梁有才有意卑躬曲從、體貼幫襯之下，雲母對兄弟逕稱有才爲婿，翠仙說：

我固知郎不義，迫母命，漫相隨。

其後雲母更主動提供滿室服食器具，有才坐享溫飽，日與無賴朋飲競賭，乃至偷盜翠仙簪珥以增賭資，夫婿轉爲盜賊。在損友建議之下，動了鬻妻飲博的惡念。於是欷歔嘆貧，擊桌拋箸罵婢，逼得雲仙終於說出「妾於郎，有何不相承？但力竭耳。……不如以妾鬻貴家，兩所便益。」有才終究利用妻子以家爲念而出賣妻子，貨隸樂籍。殊不知這一切在雲仙掌握之中，待得與有才同歸母家，遂在母親之前對有才作出最嚴厲的指責，更控訴有才：

「豺鼠子！」「儇薄骨、乞丐相，終不是白頭侶！」

「鬻妻子已大惡，猶未便是劇，何忍以同衾人賺作娼！」

繼而雲仙收回一切，紅塵烏有，幻境歸滅，轉瞬間墜落絕壑之中。其後有才行乞於道，更在偶遇之前勸其鬻妻者時發狂殺之而鎖鐺入獄。即使官員認爲其情可憫而未加酷虐，最後仍瘐死獄中，可謂對負心漢的嚴厲懲罰。

蒲松齡有妹遇人不淑，他曾爲詩感嘆，[56] 現實人生中他無力爲胞妹作主，或許惟藉人、狐轉換寄寓對手足的關切，也展現女性訴諸本眞的吶喊及不平。

正如學者指出：「『人倫』這種規範性的了解，文學作品或會予以挑戰」，[57] 現實人生錯綜複雜，夫婦貞義之辨豈只是前述一門旌表所能究極？長命將盡

[56] 《聊齋詩集》〈憐妹〉：「汝生何不辰，坎坷遭沛顚！少小嫁夫婿，無異豺與鳶！……」對其妹婚姻不幸語多痛惜。《蒲松齡全集》第貳册，頁 1696 。

[57] 余國藩著，李奭學譯：《重讀石頭記》（臺北：麥田， 2004 ），頁 296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之際，死亡的召喚是夫妻攜手一生最後的考驗及選擇。〈祝翁〉（卷二）中，老翁死後復活，爲的是要偕妻而去，一番對話堅定果決，再三催發黃泉路上與妻同行，而他復活並非貪戀紅塵，因爲他起初是「拚不復返」的，然而：

轉思拋汝一副皮骨在兒輩手，寒熱仰人，亦無復生趣，不如從我去。

說出丈夫對妻子的牽掛不捨，死生契闊天人永別正是生命最難割捨之處。妻子最初不以爲意，其後老翁與老媼幾番對話，連一旁的子媳也參與其中，起先以爲老翁新蘇妄語，殊未深信；繼而老翁「又言之」、「又促之」，老媼則是「媼笑不去」、「紿之」、又「不忍拂其意」，整裝以出；甚而命催益急，及至最後搥床命令老媼挺臥，並且正言「並死有何可笑！」，老媼亦在子女建議之下，並枕僵臥終至共赴黃泉，老翁竟然眞而穿透生死界限，「與妻偕亡」。泉路茫茫，去來自如，夫妻情緣豈有盡頭。異史氏評「人當屬纊之時，所最不忍者，床頭之暱人耳」，柴米夫妻長相牽掛，遂攜所愛共赴黃泉，無論是陽間抑或冥界，相持相惜，不再形單影隻、踽踽獨行 。

然而出入幽明究非尋常，〈牛成章〉（卷七）中，牛成章死而知悉其妻鄭氏再醮棄子之事，先是「欷歔不樂」，繼之歸返故里攜婦而來，憤恨難消連施暴力，不僅摘耳頓罵「何棄吾兒」、更以口齕鄭氏之項，鄭氏似乎罪無可逭，只能對著被她遺棄的兒子大呼：「兒救吾！兒救吾！」鄭忠也大爲不忍，「橫身蔽鬲其間」，其後鄭氏倏忽不見，牛成章也化爲黑氣，原來雙雙皆爲鬼魂。鄭氏在牛成章病殂之後「貨產入囊，改醮而去」，致令兩個孤兒難以存濟，其子甚至一度飄蕩他鄉。牛成章延續六年的「再生」之旅似乎就爲了一吐胸中怨氣，厲責再醮之妻。守貞攸關人妻是否恪盡母職，後者顯然更是《聊齋》作者關切所在。

〈耿十八〉（卷二）也是述及夫妻面臨生死殊途、人妻如何安頓生命的問題。耿十八在臨終之際與妻子有一番對話：

（耿）謂妻曰：「我死後，嫁守由汝，請言所志。」妻默不語。耿固問之，且云：「守固佳，嫁亦恆情。明言之，庸何傷？行與子訣，子守，我心慰；子嫁，我意斷也。」妻乃慘然曰：「家無儋石，君在猶不給，何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能守？」耿聞之，遽握妻臂，作恨聲曰：「忍哉！」言已而沒。手握不可開。妻號。家人至，兩人攀指，力擘之，始開。

耿十八先說尊重妻子之志、即或對方再嫁也是人情之常，讓妻子在面臨即將失去丈夫黯然神傷之際，據實說出爾後可能面臨的生計難題，因而無法作出守節的承諾。彼此原是入情入理的對話，卻因耿十八的言不由衷，聽聞之後嗔恨而終。耿十八或許是戀妻情深不甘割捨，然而如果眞心護惜妻子，豈能不顧妻子可能陷入經濟窘境無以爲繼？那對妻子的奮力一握，彷若悠悠怨魂盤桓不去，更是強妻所難的夫權流露。其後小說描述耿十八死後墮入陰間的一番經歷，又在守貞與否的論辯之外，展現人倫親情的錯綜面向。耿十八悟及自己已成「鬼物」時：

頓念家中，無復可懸念，惟老母臘高，妻嫁後，缺於奉養，念之，不覺涕漣。

耿十八身爲人子牽掛老母，其後因爲他的一念之孝遂得匠人之助死而復蘇。復活的耿十八並未因爲死前的焦慮獲得紓解而與其妻重歸舊好、或更加珍惜情緣，而是「由此厭薄其妻，不復共枕席云。」其妻坦誠相告，卻付出空閨寂寂的代價。正如前述牛成章以「人父」的心境義責其妻改嫁，耿十八也因「人子」孝思而與其妻形神兩離，女性總是被要求被質問，貞節問題寧非揭現了男性以妻子爲工具性存在而非生命主體的父權意識。

四、女子出身？賢婦難爲

傳統父權社會中男女性別分工殊異，女性一向被內囿化、工具化，難脫「居內從人」的性別倫理。[58]近年的性別論述則認爲不宜將社會性別關係的運

[58] 傳統歷史書寫中，女性生命情境固然不是單一化的呈現，對父權規範／女性出處以及禮法／人情之間的拉鋸辯證也有所著墨，然而大抵仍難超越男主女從、男外女內的性別倫理及教化目的。相關討論參考劉靜貞：〈劉向《列女傳》的性別意識〉，收入《東吳歷史學報》第五期， 1999 年 3 月，頁 1-30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作和儒家倫理系統過分簡單化、「三從」在概念上充塞著矛盾；[59] 或對明清性別關係提出新理解，認爲「明清兩代非但不是一個持續壓迫女性的時代，反而是富有動力而多樣化的幾個世紀。」；[60] 或綜論重新思考道德和性意識的權力意義。[61] 以〈蘇小妹三難新郎・入話〉（《醒世恆言》卷十一）爲例，文字在肯定／否定女子才華之間轉折，也在公領域／私領域之間爲女性生命畫下界限，[62] 適可見出明清之際新舊並陳的性別觀照。

從「多元」、「動態」的視野觀照，《聊齋》展現女性多樣的生存情境，學者亦指出清初的蒲松齡處於「女子氣」理想化的語境思潮之中。[63] 然而是否書中男性多有女性化、柔弱化的性格？[64] 如果過度強調《聊齋》的性別意識，謂其「乾坤顛倒」，[65] 是否落入過於簡化的二分觀點？婚姻架構中的人倫網絡牽連至廣，女性置身其中，角色多重分割彼此糾纏縈繫，既擔負傳統男性的角

[59] Dorothy Ko（高彥頤），*Teachers of Inner Chambers: Women and Culture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李志生中譯：《閨塾師——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緒論：從"五四"婦女史觀再出發〉，頁 1-28。另外，劉人鵬也認爲道德論述本身固然有時參與於壓迫結構中，但是社會——歷史中的生活主體，在具體的社會歷史中，總是具有多種多樣的個別性，同註 41，頁 44。

[60] 曼素恩（Susan Mann）著，*Precious Records: Women in China's Long Eighteenth Century*，楊雅婷中譯：《蘭閨寶錄——晚明至盛清時的中國婦女》（臺北：左岸文化，2005），頁 49。胡曉眞亦在該中譯本〈導論〉中指出此書聚焦於婦女的「主體性」與「能動性」問題，頁 8。

[61] 孫康宜在〈老領域中的新視野——西方性別理論在中國古代文學研究中的探索和突破〉中提及福柯有關權力多向分布的說法在性別理論上起了革命性的變化，啓發了學者質疑先前那種父權制全面專斷的理論模式；文見張宏生編：《明清文學與性別研究》（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頁 957-970。

[62] 例如〈蘇小妹三難新郎・入話〉：「聰明男子做公卿，女子聰明不出身。若許裙釵應科舉，女兒那見遜公卿。」本節標題「女子出身？」即取自該入場詩，意在思辨《聊齋》所呈現的女性才華問題。

[63] 艾梅蘭，同註 12，頁 50。

[64] 葉旦捷：〈從文化——美學的角度看《聊齋志異》中男性人格的失落與回歸〉，《江淮論壇》2005 年第 1 期，頁 133、144-148。

[65] 李文慧，王恆展，同註 11，頁 5、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色一展賢婦長才，[66] 體現性別界線的游移與流動、陽 (masculine) 陰 (feminine) 特質的互相滲透，卻也因爲身兼人女、人妻、人媳的多重負擔，在父權的隙縫之中折衝抗衡，備歷人間光景，苦樂相參。而男性如何看待女性力量的展現？夫妻之間是否因此齟齬衝突？在在揭現人際錯綜往還的文化深層結構，也爲夫婦情義銘刻多樣紛繁的註腳。

（一）錚錚閨闥，淚浮枕簟？

迢迢人生，女性往往歷經身份轉換，承擔多重責任而備嘗艱辛。〈細柳〉（卷七）中，細柳少慧而解文字，又喜讀相人書，這異於傳統女子徒知「識些姓名記些帳目」（〈蘇小妹三難新郎・入話〉）的智慧及生命能量，也往往激發其內在自我的反思辯詰，細柳婚嫁持家的過程，即展現傳統性別規範之下女性主體意志與世俗甚至天命的拉鋸衝突。細柳一度意欲憑恃一己相人之識而自主擇偶，然而閱人甚多卻俱皆未可，在父母怒責且質疑其「將以丫角老耶」之下，終究只能捨「以人勝天」而「惟父母之命是聽」，也順服了命運的安排。嫁與高生後夫婦甚得，婚姻架構中女性的多重承擔卻也接踵而至。細柳疏略女紅，卻留心家業賦稅，「家中事請置勿顧，待妾自爲之」，展現自主當家的強勢與遠見，而「生亦賢之」，也博得丈夫的稱許肯定。然而夫妻之間往往哀樂相尋細故不免，甚或波瀾迭起。一日追逋賦稅之人登門亂事、細柳處理無效催促家僮召回高生，高生竟以「今始知慧女不若癡男耶？」相應。此際強徒侵門踏戶的餘悸猶存，飲酒歸來的夫婿竟又語帶奚落，人妻持家酸辛換得輕慢嘲弄，細柳聞之遂「俯首而哭」，高生隨即驚挽相勸，然而此中委曲誠難一二好言即可釋懷，細柳終究難展歡顏。

此後細柳經紀彌勤，儲積來歲之賦，家中用度得獲紓解。高生大喜，戲言「細柳何細哉：眉細、腰細、凌波細，且喜心細更細。」細柳巧對爲「高郎誠

[66] 劉惠華，同註 11 ，第五章〈才：才藝與生活〉即論及《聊齋》女性的多才，如陶冶性靈生活之才、經營現實生活之能等；頁 111-133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高矣：品高、志高、文字高，但願壽數尤高。」高生兀自盛讚細柳名實相應之美，然而情思迴蕩相知相得之際，細柳末句卻透露高生歲數不永、人妻潛知天命的焦慮。細柳既能預卜休咎，自此更展現迴護丈夫的最大努力。預購美材蓄棺，面對高生或制止或質疑，細柳豈能揭露天機、告以警訊？噤聲不語，焚焚欲涕，此中深埋多少憂懼。細柳又禁令高生遠遊，高生晚歸則僮僕招請，甚至招來同人戲謗。

高生終於難逃早卒噩運，細柳人母的擔負益形沈重。高生前室留有一子長福，細柳「人母」角色陡然臨身，其對高生前妻之子撫養周至；而她自己也產下一子長怙，如何兼顧遺孤與血親，成爲無可逃遁的挑戰。教誨長福恩威並施，讓長福在牧豕、與僮僕共相操作、之後且亦難逃撻楚的情況下，始悟讀書奮進，終於高中。長怙淫賭無所不爲，其後又散財宿娼，梏掠繫獄。細柳說出昔日教子之難，感嘆：

我不冒惡名，汝何以有今日？人皆謂我忍，但淚浮枕簟，而人不知耳！

長沽終於知所悔改，登第累富。異史氏盛贊細柳是「此無論閨闥，當亦丈夫之錚錚者矣！」然而細柳意氣難平，心中豈無怨懟？淚浮枕簟，辛酸溢湧而出，刻畫多少漫漫長夜的獨自飲泣；一句「人皆謂我忍」難抑堅忍苦行的掙扎衝突，更道盡天下身爲繼母、嚴母所須承載虐兒惡名的痛苦心聲。[67]

（二）矢志青雲、男子闔茸？

〈顏氏〉（卷六）篇中，顏氏少惠，讀書過目不忘。從父母生前鍾愛期擇貴婿，到雙親皆逝仍未就佳士。後來顏氏得某生手翰反復玩味，終於應允鄰婦作伐。相視於之前在婚姻路途的躑躅逡巡，顏氏婚姻自主，毋寧展現對夫婦心

[67] 巴赫金指出小說中存在「內部對話」，亦即小說主人公保留、轉述或鑲嵌了他人的議論。此處參酌巴赫金的觀點，適可彰顯細柳內在自我與世人價值的衝突。有關「內部對話」，參見白春仁、顧亞鈴譯：《巴赫金全集》（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第五卷《詩學與訪談・陀思妥耶夫斯基詩學問題》，頁62、84-97；以及凌建侯：《巴赫金哲學思想與文本分析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頁124-125、26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靈契合的期待。然而婚後睹覽生文卻有所落差，遂以嚴師的面目相對：

朝夕勸生研讀，嚴如師友。

斂昏，先挑燭據案自哦，為丈夫率，聽漏三下，乃已。

彷彿可見一位聰慧女子，不但自己專注沈浸閱讀，甚且嚴謹不苟督勸丈夫，亦妻亦師亦友。某生科考失利，再試再黜，非但身名蹇落，甚且饔飧不給，只能嗷嗷悲泣。顏氏訶責：

君非丈夫，負此弁耳！使我易髻而冠，青紫直芥視之！

一句話說得鏗鏘有力，儼然挑戰夫權。顏氏父親生前曾嘆「吾家有女學士，惜不弁耳。」當時年少未嫁的顏氏，親炙父親教讀備受鍾愛，聽聞父親贊許感嘆之餘，是否也對男弁／女不弁的生命屬性有所質疑，甚或難抑不平，日後遂伺機發出昂然挑戰男（夫）權的豪情壯語？懊喪未已的某生怒斥：

閨中人，身不到場，便以功名富貴似汝廚下汲水白粥，若冠加於頂，恐亦猶人耳！

即或夫妻婚後「魚水甚懽」，然而人夫如何看待妻子的才能？一番對話不僅彰顯兩性社會角色之別，也流露傳統男性對性別分工的成見與對女性才能的輕蔑。衝突點在於男權受到了挑戰，然而何以見得女性只能「汲水自粥」而無能身躋「功名富貴」？如果女性的生命空間不僅止於炊爨廚下，而男性乂才薄能寡，那麼是否彼此的生命角色可以轉換？婦女「也能被看成是權力的主動者」？[68] 而女性的權力乂獲得男性如何的回應？

其後顏氏果眞願意易裝相代，某生警告她將為鄉鄰所笑，顏氏卻從容策畫，易裝後僞為某生之弟，同歸故廬，而家族渾然未察顏氏女兒之身，夫妻轉型為兄弟，仍宵旰攻苦，甚得叔兄愛敬。顏氏一向不與鄉中弔慶，每每令客驚鴻一瞥；叔兄有意強婚仍不減男兒壯懷：

矢志青雲，不及第，不婚也。

---

[68] 艾梅蘭述及 Angela Zito 的看法，Angela Zito 認為「一位婦女，作為母親或家長，相對於她的孩子和僕人，可以處於支配性的陽的位置。」；艾梅蘭從而認為「我們不能再假設所有的婦女都是受壓迫和無權的了。」同註 12，頁 1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顏氏巾服而出，遂能翻轉女性宿命，一路扛著男性旗號應試中第甚且授桐城令有吏治，又掌印御史，而某生仍落第。後遇明朝鼎革天下大亂，顏氏方對其嫂實言相告：

以男子闊茸，不能自立，負氣為之。

驅使顏氏青雲直上的沛然動力，固是肇自對其夫才學薄弱的失望，因而難掩傲氣一舉跨界出走。然而一向僵化的性別藩籬竟也輕易鬆動，正如吳爾芙所說「是衣服在穿人，而不是人在穿衣服。……衣服也在任意塑造穿它的人的感情、思想和言論」、「每個人都在兩性之間搖擺游移」，[69] 此中所涵性別政治，毋寧啓人深思。

顏氏回復本來面目之後，使某生承其官銜而自己仍閉門雌伏，一場走出閨闈與男性一爭高下的扮裝遊戲畫下句點。其後顏氏更因不孕而為丈夫出貲購妾，儼然回歸傳統的人妻處境。然而顏氏是否從此全然脫落當日男裝示人的自我？顏氏說：「我追跡十年猶一身耳。君何福澤，坐享佳麗？」雖某生應以「面首三十人請卿自置耳」，一切盡付笑談，然而那屬於男性的記憶歷歷在目，顏氏或難輕言遺忘，兩性所獲生命資源不均，亦昭然若揭。

（三）依違人妻／人女之間

女性從原生家庭進入夫家，婚姻所締結輻射的複雜人倫網絡造成多重身份的角色切割，情義兩難，不僅存乎夫婦之間，也因著家族的結構而陷入夾纏困境，女性是被要求者，面臨的內在衝突也最為沈重。

〈宮夢弼〉（卷三）中，柳和家貧典質漸空，柳和母子索債無門備嘗人情澆薄，更遭岳丈黃氏悔婚絕交。然而黃女對父親的嫌貧之舉不以為然，更拒絕別適他人：「今貧而棄之，不仁！」其後父母雙雙施壓，或曲喻百端，或旦夕唾罵，黃女終究不為所動，承擔違背父母旨意的逆女形象。

---

[69] 吳爾芙 (Virginia Woolf) 著，*Orlando*，陳惠華中譯：《美麗佳人奧蘭多》（臺北：志文出版社，2004），頁 151、15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後來黃家遭劫而家道零替，黃父欲以五十聘金將女兒賣給西賈，「將強奪其志」，父權強力要求女兒屈從，黃女至此遂自原生家庭出走：「毀裝塗面，乘夜遁去，丐食於途」，再度叛離父母，只爲持守她與柳和的夫妻情義。其後柳生因爲家宅掘得白鏹而頃刻致富，三年後乂中鄉選。黃女不忍見貧忘義護持夫妻情義，至此終有善報。

然而婚姻情境中的女性，面對的問題卻並非僅只恪盡人妻的情份而已。由乞人卑下轉而與夫家相聚，黃氏是否從此眞能長處順境？父母強逼、道途險阻，凡此能以意志克服；然而黃家夫婦難忍凍餒投奔黃女之後，黃女卻陷入更爲險峻的人倫煉獄，掙扎兩難，在顧忌丈夫阻梗的陰影下驚懼徬徨，只能請家僕代言致意，或傳授父母蔽身之道：

> 娘子極欲一覲，然恐郎君知，尚候隙也。
>
> 郎君宴房中，娘子恐不得來。

即或小心翼翼，黃父仍因避斂不及而被女婿柳和綑繫樹間，乂賴僕婦謊言相救。父母連連受阻遭辱，黃氏必是瞭然於胸，卻乂不敢挑戰丈夫已然爲官的威權。對父母的思念牽掛只能一再想方設法託僕傳話：

> 娘子言：相思時，可使老夫人僞爲賣花者，同劉媼來。

黃嫗也是一個記掛女兒的母親，「念女若渴」，果然改易身分和劉氏同入黃家，

> 凡啓十餘關，始達女所。
>
> 各以隱語道寒暄，相視淚熒。

何其漫長迢遙的母女睽違、其後乂是何其痛苦的母女相會？一旦柳和至家，黃嫗便急著走匿；直至被柳和發現則不免一番怒詬。柳和在故人老嫗以及隱瞞身分的岳母之前口無好言，聲聲「老畜產尙在否」、「今欲得而寢處之」，不聽劉媼排解，並且頓足起罵。在母親夫婿兩邊拉鋸之下，面對生命撕裂的痛楚，至此黃氏從逆女轉爲逆妻：

> 彼即不仁，是我父母。我迢迢遠來，手皴瘃，足趾皆穿，亦自謂無負郎君；何乃對子罵父，使人難堪？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一席話道盡女性夾雜在人女人妻之際的艱難，那昔日背離父母以護持夫妻情義的妻氏竟至爲了父母而怒目相向，頓時化解柳生怒氣召喚仁心，終能體恤黃女對父母的掛念，遣人招來黃氏夫婦，更易衣履，又遺以白金。異史氏肯定黃女：

閨中人坐享高奉，儼然如嬪嬙，非貞異如黃卿，孰克當此而無愧者乎？

夫婦情份與原生家庭的要求相違，由「貞義」而至「貞異」之嘆，女姓所須承擔面對的情義網絡，不只是夫婦之間，而是擴大至人倫的多重承擔。

〈陳錫九〉（卷九）中，也是有關岳父嫌棄女婿的婚姻難題。錫九與周女原有婚約，岳丈周某因陳家家業蕭索有意悔婚，周女堅持不從，於是周某以惡服將女兒遣歸錫九，開展了夫妻一連串不平靜的人生，周女陷入錯綜糾結的人倫陣仗之中。衝突在娘家夫家之間不斷發生，即使周家派遣周濟的傭媼，也敢惡口惡舌羞辱陳母，出言相譏「主人使某視小姑姑餓死否」，周女只能強顏面對婆婆：

女恐母慚，強笑以亂其詞。因出榼中肴餌，列母前。

然而如此戰戰兢兢仍不敵區區家僕盛氣，傭媼又出言苛刻：「吾家物，料姥姥亦無顏啗噉得」，令周女夾在母家與夫家之間尷尬難以爲情。

繼而錫九歸家，衝突轉至錫九與傭媼之間，錫九怒責傭媼「撮毛批頰，逐出門而去」，展現捍衛尊嚴的孝行，卻也使兩家衝突更形複雜，致使周某又來迎回其女。周女先是不允，卻不敵周家「衆口呶呶、如將尋鬬」，只好潸然拜母離家。周家又逼索離異書，錫九也在母親要求之下應允，原生家庭的介入，終致拆散夫妻姻緣。

錫九父母相繼辭世，妻子來歸的希望渺然，錫九陷入多重喪親以及失去妻子的巨大哀痛之中。其後乞食赴秦以求父骨，並在父親鬼魂相助之下，與父母黃泉重逢，甚至見到「妻在母側」。離散夫妻藉由冥間父母之助得以重逢，此中自有無限酸楚。亡父叮囑索婦，錫九遂與族兄登門索妻。周某在周女返家之後百般阻撓，或對之罵婿及母，或以離書擲女；僞造錫九凶訃，以斷絕女兒之志；最後更許婚杜中翰。周女不願成爲父親手中棋子而一再抗拒，從「向壁涕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零」到質問父親「我不曾悍逆，何爲出我」，親迎之日更泣而不食，「以被韜面，氣若游絲」。

適逢錫九與族兄到來，後者出言不遜，周某在忖度女兒必死的情況之下，遂將周女舁歸錫九，俟機藉女兒死訊洩憤。其後周女果然氣絕，兩家族人陷入聚衆鬥毆興訟的境地中。錫九被捕，卻喜見周女復活，官訟消弭，「夫妻相見，悲喜交并」。原來周女得公婆之助冥間一遊，「遂如夢醒」，出入幽明之際，正是夫妻重逢之時。劫難之後互道滄桑，錫九設帳授徒以解經濟困境。其後又被岳父賂盜而致身陷縲紲，緣於孝心動天，而得亡父門生及鬼神相助。然而周女的人生難題尚未終結，其父被械在獄，

女哀哭自咎，但欲覓死。錫九不得已，詣郡爲之緩頰。

其後周父出獄、遭劫，大病而死，尚且託夢周女相求錫九亡父以脫冥譴。小說或許重在表彰錫九生性良善，最後也不離善惡有報的常套，卻是在迂迴曲折的衝突對話中，道盡女性多重身分的百般艱難。

五、情愛無常：舊愛新歡之惑

人生變數考驗夫妻彼此貞義，然而家反宅亂不見得是禍起於外，傳統一妻多妾的格局，賦與男性見異思遷不顧糟糠的權利，人夫或陷入兩難，在情義情欲之間有所掙扎；更有生性涼薄者輕言離棄髮妻。《聊齋》不僅揭現男尊女卑機制之下女性的無奈悲歌，進而也對男性作道德倫理的批判。

（一）捨舊謀新、女人聯線

〈阿霞〉（卷三）中，男子景星匿藏女子阿霞，慮及妻子可能生妒，竟然計畫出妻，動輒詬厲，妻子不堪受辱而欲死，景星的反應竟是：

死恐見累，請蚤歸。

且催促其妻速行。妻子哭訴：

從子十年，未嘗有失德，何決絕如此！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景星不聽且驅逐愈急，妻子被迫大歸，其後乂「數浼知交，請復於景」，景星仍忍情拒絕，妻子遂適夏侯氏。夏侯居家和景星接壤，田畔和景星家世代有郤，景星因此更加恚恨。其後一心冀望阿霞復來，幾近兩年。一日終於在道途相遇，阿霞卻已適他姓。景星憤填胸臆：「霞娘！何忘舊約？」阿霞相對作一番質問：

女曰：「負心人何顏相見？」景曰：「卿自負僕，僕何嘗負卿？」

女曰：「負夫人甚於負我！結髮者如是，而況其他？……今以棄妻故，冥中削爾祿秩，今科亞魁王昌，即替汝名者也。」

不僅以果報觀念責備景星遺棄髮妻之舉，那句「負心人」之責雷霆萬鈞，說得景星「俯首帖耳，口不能道一詞。」其後景星果眞落第徒留薄倖惡名，更迭經家道中落，賴得阿霞向鄭氏說情接濟。作者因此感嘆：

噫！人之無良，舍其舊而新是謀，卒之卵覆而鳥亦飛，天之所報亦慘矣！

果報之說或許流於窠臼，然而《聊齋》精彩之處，即在勘透人性委婉曲折，對人妻的艱難處境，尤有細微的觀照及同情。

背叛或許不盡是人夫的初衷，然而人性的弱點卻往往難抵時間考驗。〈武孝廉〉（卷五）中，石某出外遇難貧病交迫，婦人贈以丸藥並且叮嚀：

苟病瘳，勿相忘。

石某當下洒泣矢盟，更敬之如母。其後婦人自訴雖以色衰仍願侍巾櫛，遂結爲夫婦。然而石某在得婦人出金相濟而致選官顯赫之後，卻轉念顧忌婦人年高「終非良偶」而私下另聘繼室。其後斷絕音耗、婦人來尋亦絕情以對。婦人指罵「薄情郎」，乂向石某繼室王氏詳述本末，「實人情所不堪」，繼室王氏知悉詳情之後，也與婦人交相詈罵石某。然而一度轉好、妻妾相安甚至極相愛憐的夫婦關係，石某卻在知悉婦人爲狐之後頓起殺機。王氏代爲求情：

即狐，何負於君？

夫婦道義實應超越人獸異類之別，石某不聽仍刀刃相向，終致狐婦斥以「豺狼之心」之後索回丸藥，石某舊症復發而卒。石某背棄救命之恩，亦毫不顧念夫妻情份，雙重背叛終究遭致嚴厲的懲罰。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傳統男性往往亟思享有美妻，又渴求心靈伴侶，而《聊齋》揭露的並非只是傳統齊人心理，或延續傳統「堯女于歸」母題，而是展呈豐富的兩性綺想及辯證。[70]〈嬌娜〉（卷一）中，孔生的際遇即是反映了傳統男性欲求兼得「艷妻、膩友」，如香奴之「紅妝艷絕」、嬌娜之「嬌波流慧，細柳生姿」、松娘之「畫黛彎蛾，蓮鉤蹴鳳」。此所以孔生雖然既對香奴心動在先，而後因嬌娜療疾，心繫難遣；卻又在見松娘美色之後立即允婚；三寫其「悅色」。妻子之外不拒膩友，以滋潤男性的寂寞心靈，而女性相對地也可以擁有比較寬廣的異性空間。嬌娜後來也嫁與王郎，然而孔生爲救嬌娜而被擊斃，嬌娜慨然相救，甚且不避肌膚之親，超越傳統兩性藩籬。誠如學者所說：「沖擊（戲謔）一下封建禮教形成的觀念」、「有意嘲謔『男女授受不親』的聖人遺訓」。[71]

〈湘裙〉（卷十）則是兩端之間的拔河，三人世界的考驗。小說描述晏仲的友愛伯仲之情淋漓備致；晏仲對湘裙也可謂有情有義，「夫妻款洽」，後來卻又在晏仲戲問「陰世有佳人否」之下，滋生鄰女葳靈仙一節。湘裙戒之「勿爲所惑」，晏仲卻迷亂其心，「不知魂之所舍」，遂又生出無限風波。湘裙與鬼相爭，晏仲先是懷疑湘裙妒心使然，晏仲陷入「寢以沈困」之中，後來是亡兄鬼魂現身介入，厲責婢女「生爲蕩婦，死爲厲鬼」，又轉而責備湘裙「欲促吾弟死耶！」，是眞相也好，是幻境也罷，無非見證人性的駁雜多重，情欲的不可駕馭，流動無方，隨處可到。而傳統父式思維之外，也呈現男性的互相維護，因爲啓問者、迷亂者，其實都是晏仲，湘裙只是被動回應，卻成了被指責的對象。何守奇評說：「葳靈仙一招，未免多事。」然而葳靈仙的鬼魂牽引出兄弟、夫妻之間的繁複情結，也彰顯父權意識以及女性的從屬處境，是故非但不是小說的贅筆，適可視爲蒲松齡對人性的多面觀照。

---

[70] 參見王枝忠：〈蒲松齡筆下的“雙美圖”〉，《蒲松齡研究》1995 年第 1 期，頁 354 。篇中對《聊齋》「婚外戀」主題的多重面向有詳細剖析。

[71] 袁世碩：〈憧憬“靈”與“肉”的統一——《嬌娜》背後的意思〉，《蒲松齡研究》2004 年第 4 期，頁 93 、 94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妻妾相爭

傳統三妻四妾的婚姻情境，造就無數倫常悲喜。妻妾或相爭相妒或女人聯線；而妻妾相斥、尤其是妻嫉妾婦的人倫變調或恐更多，惡緣難解、家反宅亂，《聊齋》對感情的排他性觀照入微。例如〈張鴻漸〉（卷九）中，張鴻漸未盡聽納妻子方氏之言，遭蒙牢獄之災，亡命天涯。遇狐仙舜華結姻，鴻漸思念髮妻方氏，求舜華攜其一歸，舜華詰以「守此念彼，相對綢繆」，鴻漸答以「後日念卿，亦猶今日念彼」；舜華進而說出處情的徬徨：

> 妾有褊心，於妾，願君之不忘；於人，願君之忘之也。

藉由人我交鋒的內在對話，彰顯舜華內心的游移徬徨。其後舜華允諾帶其返家，接著卻展開一場幻變的遊戲。狐仙假託方氏之口逼出鴻漸「終非同類」的顧慮，然而「君有佳耦，想不復念孤衾中有零涕人矣！」之語，誰又能說不是情真意切爲元配方氏代言的肺腑心聲呢？

〈恆娘〉（卷十）之中，也是從多重面向彰顯傳統一夫多妻之間的家庭糾葛。篇中朱氏因爲丈夫洪大業納婢寶帶爲妾，妻妾反目，丈夫疏離，朱氏形同棄婦。其後恆娘傳授朱氏「七擒七縱」秘訣，特別是閨房教戰守策，包括欲親故疏、毀容邀憐、炫裝邀寵、欲納還拒；朱氏嫻習媚術，終致洪大業形神俱惑，厭離寶帶。恆娘深諳人性厭故喜新、重難輕易之理，故能幫助朱氏易妻爲妾，脫離失寵的婚姻困境。小說展現多重意涵：一方面不脫傳統將女性妻／妓二分的男性視野、正統話語；卻也揭露人性弱點：「新舊難易之情，千古不能破其惑」，進而批判佞臣容身固寵皆不出於此。異史氏之說不離傳統「君爲臣綱，夫爲妻綱」的父權思維，然而小說二重性話語展現異於「正統性」的「本眞性」聲音，[72] 正是對女性生命經驗的入微觀察。這些具體生命情境所揭現的性別、家庭倫常問題，今日讀者不能沒有質疑。何以男子可以納寵？妻妾相爭必有輸家，甚且落入永無止盡的惡性循環，何人應該是犧牲者？女人必須「集

[72] 艾梅蘭，同註 12 ，頁 304-305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妻性與妓性於一身」；[73] 其生存權永遠取決於男性的親疏而一無自主可言。恆娘所授心法，展現「女人聯線」的力量，似乎是女性在父權框架之下突圍之道，然而也使婢妾寶帶成爲父權制下的犧牲者。

六、情欲流轉、性別易位

〈書痴〉（卷十一）中，顏女對書癡郎玉柱授以「夫婦一章」，又說「枕席二字有工夫」，召喚郎生生而爲男的性欲需求及滿足，郎生的一段告白見出夫婦床笫之樂乃是合乎倫常：

> 郎曰：「鑽穴踰隙者，始不可以告人；天倫之樂，人所皆有，何諱焉。」

《聊齋》從人性的角度出發對夫婦倫理有更異質而眞切的揭現，反映了明清發現人欲肯定人欲的歷史脈絡。然而在男性可以廣納侍妾的傳統機制之下，如此的閨闈風光如果發生變數，夫妻如何相待？如果成爲複數戀情，且加上性別的轉換，彼此又如何對應？《聊齋》不乏同志、扮裝書寫，前人述之已詳。至於複數愛情，前述相忌相害的情形固爲婚姻常態，然而亦有三人和諧共處、甚至親暱狎褻的互動。以〈嫦娥〉（卷八）爲例，論者或著重與嫦娥形象之比較，或著重樂極生悲的寓理，然而從性別的角度觀照卻別有呈現。嫦娥先是被林嫗以奇貨居之，林嫗應允其與宗子美結姻，所謂「一言千金」的盟約，子美與嫦娥都瞭然於心。後來林嫗不承，索以五百金，子美只好擱置這段婚姻。西鄰寡媼有女顚當，子美也甚表愛慕而有踰垣之舉，進而約爲嫁娶。嫦娥知悉林嫗索金五百以致子美背約之後，贈以黃金一鋌，然而子美不願做負心漢，說出一番考量來：

> 自分永與卿絕，遂他有所約。受金而爲卿謀，是負人也；受金而不爲卿謀，是負卿也：誠不敢有所負。

[73] 康正果：《女權主義與文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4），〈第二章：厭女症和理想化〉，頁 5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嫦娥預言子美與顚當美事不成；後來顚當知悉一度思欲退讓勸子美專心嫦娥，又自願居下。嫦娥進入宗家之後，開展了一男二女的婚姻情境。如此幾度離合，嫦娥知悉顚當介意自己，叮囑子美竊取顚當佩囊，以致顚當變色，斥以：

與人一心，而與妾二！負心郎！請從此絕。

不聽子美曲意挽解。嫦娥進入宗家，嫦娥善諧謔，傚飛燕舞風，學楊妃帶醉，化作史上美人，竟然連婢女都辨認不出，子美喜說：「吾得一美人，而千古之美人，皆在牀闥矣！」嫦娥被盜賊劫去，子美鬱鬱數年。其後偶值因母親亡故而被惡人掠賣的顚當，顚當「垢面敝衣」，乞兒一般，子美當下亦傷心淚泣，詢問顚當是否可以贖回。在子美應允傾裝貨馬、甚至歸家營辦以贖回顚當後，第二天顚當即袪衣鮮明相見，說出前日試探子美原委：

囊試君心耳，幸綈袍之意猶存。

感念子美心憫故人。顚當透露嫦娥的訊息，也是披上神秘的色彩。子美循線到西山詢問目眇老尼佳人消息，聞知嫦娥俗緣已盡。待得次日夜晚終於候得嫦娥，嫦娥說：「可恨顚當饒舌，乃教情欲纏人！」子美細訴衷曲，嫦娥也告知自己是姮娥被謫浮沈俗間，期限已屆因而之前假託盜竊。子美竟然因爲嫦娥的離去而解帶自縊，一會兒「恍惚覺魂已出舍」，魂魄與嫦娥重逢，又「忽若夢醒」，眞幻互替。嫦娥氣憤顚當「害妾而殺郎君，鬼頭害人不淺！」然而此後三人共處，嫦娥一改之前善謔的形象，持重不輕諧笑。轉而由顚當扮裝，且是扮演嫦娥。顚當甚至在扮裝中逾越性別界限，「口啣鳳鈎，微觸以齒」，如此肢體的狎暱觸動了同爲女性的嫦娥，嫦娥：

忽覺媚情一縷，自足趾而上，直達心舍，意蕩思淫，若不自主。

同爲女性，只因身體的輕微碰觸竟能喚起欲望的渴念。正如〈封三娘〉（卷五）中，范十一娘對封三娘一見鍾情，先是「大相愛悅、依戀不捨」，繼則傾想之餘，悵然羸頓，終致邀歸同榻，成就閨閣密友，篇中道盡女女相親的旖旎情懷。〈績女〉（卷九）也刻畫了一個老媼對身體的欲望。篇中描述寡媼愛憐少女，同榻之際，老媼先是私念「遇此佳人，可惜身非男子」，雖然揣度少女爲狐而恐懼戰慄，卻又在少女出臂相挽之後，難抵肌膚之惑而心動遐想，二女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遂虛擬想像戲謔對話：

女哂曰：「使作丈夫，當為情死。」媼曰：「使是丈夫，今夜那得不死！」

類此細膩刻畫女性彼此之間的情欲流轉，對女性身體、情慾的開發，衡諸現實，何嘗不是女性內在的幽微呈現。女性主義學者即曾以「此性非一」來說明女性欲望及女性語言的多元性、差異性，「在她自身之中一直都擁有著異己的特性」。[74]

雖然嫦娥其後以「狐性不改」譴責顛當，然而顛當回應子美，卻透露情欲更入微的一面：

妾於娘子一肢一體，無不親愛；愛之極，不覺媚之甚。

在子美縱容之下，「大小婢婦，競相狎戲。」終於一日樂極生悲，一位扮演楊貴妃的婢女因子美顛當二人失手跌落墀下，作馬嵬薨，嫦娥出面解圍令婢女一度神奇復蘇。然而嫦娥也說出惕勵警世之語；更拔脫顛當，令顛當「忽若夢醒」，「由此閨閣清肅，無敢譁者」，回歸傳統閨教，不出正統言詮。[75] 然而既往的小說文本已然展現情義／情欲交鋒的繁複多端而不能僅以單一觀點視之，[76] 學者也指出明清小說中的一夫二妻現象有「流動性移位」特質，[77] 觀諸

---

[74] Luce Irigaray（露西・伊瑞葛來）著，李金梅譯：《此性非一》（臺北：桂冠圖書，2005），頁 36。

[75] 正如《牡丹亭》中「戀人越軌的情欲被一個正統的框架收編」，艾梅蘭：《競爭的話語》，頁 79。

[76] 參見盧建榮：〈慾望之河——唐代情、義邊界的建構和逾越〉，文中探討唐代法律正史文本之外、小說文本中情義兩難、情義融通的繁複多端，收入《欲掩彌彰：中國歷史文化中的「私」與「情」——公義篇》（臺北：漢學研究中心，2003），頁 41-61。

[77] （美）馬克夢（McMahon, Keith）著，*Misers, Shrews, and Polygamists: Sexuality and Male/Female Relations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ese Fiction*，王維東、楊彩霞譯，戴聯斌校：《吝嗇鬼、潑婦、一夫多妻者——十八世紀中國小說中的性與男女關係》（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1）。書中指出一夫二妻「是三個人彼此之間的婚姻，而不是一個男人娶兩個女人」、「動態三角」等，頁 117、12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嫦娥〉所揭情境，篇中三人異乎常情的閨閣嬉戲誠已展現情欲流動以及夫妻閨情的錯綜面向。

七、結　　語

近年來從性別觀點詮釋古籍不僅爲婦女史重建新貌，也爲小說研究另闢蹊徑。歷史學者或重視用「社會性別」的視角重寫歷史；[78] 或認爲「那些並非信史的文學藝術作品等正是幫助我們構想與連綴歷史的極好補充」、「婦女史的內容與寫法可以是多元的，多角度的」；[79] 以及「小說包含大量珍貴的與婦女有關的訊息」[80] 等。而性別理論亦在動態的進程之中，正如女性主義已發展到著重「多視角考察」、「多樣差異性」的第三波女性主義，[81] 晚近學者業已將視角拉向超越對立的多元面向。本文以《聊齋》夫婦人倫爲主軸，剖析傳統性別機制及其異質面向，細究《聊齋》所揭婚姻中的離／合、貞／義之思，女／妻倫常衝突，夫婦情緣起落、陰陽性別流轉等錯綜糾葛的人生處境。蒲松齡固然無以自外於傳統男尊女卑觀念，《聊齋》性別書寫不離父權社會體制之下的男性觀照，男權中心思想仍歷歷可見，女性終究要成就那不分賢愚男性的夫／父權角色，回歸傳統秩序，走向持家助夫、恪盡傳宗接代職責的人妻常軌。然而正如夏志清先生早已指出小說歧出多義，[82] 小說複調多音的敘事特質在《聊

---

78 杜芳琴：《中國歷史中的婦女與性別・前言》，（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4），頁 1。

79 高世瑜：〈中古性別制度與婦女〉，收入杜芳琴主編，同前註，頁 170。

80 艾梅蘭，同註 12，頁 1。

81 關於第三波女性主義，是參考（加）巴巴拉・阿內爾（Barbara Arneil）著，郭夏娟譯：《政治學與女性主義》（北京：東方出版社，2005）第七章〈第三波女性主義：對二元邊界的多視角考察〉，頁 277-341。

82 夏志清，《中國古典小說導論》（合肥：安徽文藝出版社，1988），第八章〈中國古代短篇小說中的社會和個人〉，頁 338-363。該文所論雖以古代短篇小說爲主，然而篇中所指出的小說人性矛盾價值衝突等特質，實有其普遍性而適用於其他中國古典小說。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齋》多篇中發揮得淋漓盡致；益以蒲松齡才華過人，轉換天眼神眼人眼，出入眞／幻、人／妖、人／仙、人／鬼之間，覷盡紅塵悲喜，也呈現人世的紛繁多端、拉鋸論辯。再則時代文化語境中情欲、才女等課題的彰顯，從而夫婦人倫、情義論述也展現了錯綜變貌，陰陽互滲、情補充理，[83] 無論是家中權力、性別分工、情慾游移、性別流動乃至夫／妻角色、生命空間，多樣化呈現女性的生命經驗。儘管《聊齋》出入虛實的敘事策略讓我們不易辨析小說文本是否能夠反映生存的實然，不過從其他作品的互文交錯情況來察看，歷史脈絡已提供了部份的驗證性；況且這應該不是小說文本所須回答的問題，文學旨在呈現生命的各種可能，蒲松齡以生花妙筆向讀者揭現了他對傳統夫婦情義的關切，異於傳統規範的人性設想及期待，一個文人對生命的熱情及關懷。

而《聊齋》中的夫婦人倫也仍有待抉發，例如妻妾、兄弟手足共處的問題，二者往往衍生悍妻妒婦的錯綜糾葛，蒲松齡對此著墨甚多，所謂「婦言」、「閨教」之辨，[84] 悍妒書寫儼然是《聊齋》另一深切關懷的課題。[85] 藉由跨越時空的文本接力，當能融入此一對話長河以提煉永續不絕的價值交鋒及人性扣問。說不盡的《聊齋》，[86] 也成就不朽的《聊齋》。

（責任校對：陳建男）

[83] 夏志清，同前註，頁 10 、 75 。

[84] 〈二商〉（卷七）反映兄弟妯娌的倫理糾葛，篇末異史氏即對大商、二商兄弟分別有「婦言是聽」、「不甚遵閫教」之評。

[85] 胡適即相當注重《聊齋》對悍婦的刻畫及批判，同註 15 。相關議題筆者擬另文專論，茲不贅述。

[86] 楊義即謂：「這是一本“說不盡”的《聊齋》」，同註 5 ，頁 554 。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後漢書・逸民列傳》（臺北：鼎文書局，1983 年）。

李　贄：《卓吾二書：初潭集，史綱評要》（臺北：河洛圖書，1976 年）。

劉宗周著，戴璉璋、吳光主編，鍾彩鈞編審：《劉宗周全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古籍整理叢刊，1996 年），第二册卷二〈人譜雜記・凝道篇〉

張友鶴輯校：《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臺北：里仁書局，1991 年）。

盛偉編：《蒲松齡全集》（上海：學林出版社，1998 年）第貳册，《聊齋文集》。

二、近人論著

任孚先：《聊齋志異藝術論》（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1993 年）。

安國梁：《〈聊齋〉釋眞》（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3 年）。

朱一玄編：《聊齋誌異資料匯編》（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85 年）。

余國藩著，李奭學譯：《重讀石頭記》，（臺北：麥田，2004 年）。

胡菊人：《小說技巧》（臺北：遠景出版社，1978 年）。

袁世碩、徐仲偉著：《蒲松齡評傳》（南京大學出版社，2000 年）。

凌建侯：《巴赫金哲學思想與文本分析法》（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 年）。

郭玉雯：《聊齋誌異的幻夢世界》（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5 年）。

陳文新：《中國傳奇小說史話》（臺北：正中書局，1995 年）。

楊　義：《中國古典小說史論・新版圖志本》（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 年）。

劉人鵬：《近代中國女權論述——國族、翻譯與性別政治》（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0 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魯　迅：《鲁迅小說史論文集・中國小說史略》（臺北：里仁書局，2003 年增訂一版）。

藍慧茹：《從〈聊齋誌異〉論蒲松齡的女性觀》（臺北：秀威，2005 年）。

羅敬之編著：《蒲松齡及其聊齋誌異》（臺北：國立編譯館，1986 年）。

白春仁、顧亞鈴譯：《巴赫金全集》第五卷《詩學與訪談》（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 年）。

Maram Epstein（艾梅蘭）著，*Competing Discourses: Orthodoxy, Authenticity, and Engendered Meaning in Late Imperial Chinese Ficti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羅琳譯：《競爭的話語：明清小說中的正統性、本眞性及所生成之意義》，（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 年）。

Luce Irigaray（露西・伊瑞葛來）著，李金梅譯：《此性非一》（臺北：桂冠圖書，2005 年）。

Keith McMahon（馬克夢）著，*Misers, Shrews, and Polygamists: Sexuality and Male-Female Relations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ese Fiction*, Duke Vniversity Press, 1995 王維東、楊彩霞譯，戴聯斌校：《吝嗇鬼、潑婦、一夫多妻者——十八世紀中國小說中的性與男女關係》（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1 年）。

Dorothy Ko（高彥頤），*Teachers of Inner Chambers: Women and Culture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李志生譯，《閨塾師——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 年）。

Susan Mann（曼素恩）著，*Precious Records: Women in China's Long Eighteenth Century*,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1997，楊雅婷中譯，《蘭閨寶錄——晚明至盛清時的中國婦女》（臺北：左岸文化，2005 年）。

Virginia Woolf（維琴妮亞・吳爾夫）著，*Orlando*，陳惠華譯：《美麗佳人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奧蘭多》，（臺北：志文出版社，2004 年）。

三、期刊論文

王恆展：〈《聊齋志異》家庭問題初探〉，《蒲松齡研究》第二期，1989 年 12 月。

王枝忠：〈蒲松齡筆下的“雙美圖”〉，《蒲松齡研究》1995 年第1期。

王茂福：〈《聊齋志異》兩性關係評判標準探賾〉，《蒲松齡研究》2001 年第4期。

王啓忠：〈中國古代女性價值高品味的藝術展示——試論《聊齋志異》對婦女形象描寫的歷史意義〉，《蒲松齡研究》1995 年第3 、4 期合刊。

王學龍 ：〈《聊齋誌異》愛情婚姻篇章之“孤憤”〉，《安慶師範學院學報》第23 卷第6 期，2004 年11 月。

安國梁：〈論《聊齋志異》的“陌生化”技巧〉，《鄭州大學學報》1995 年1 月。

何天杰：〈《聊齋志異》情愛故事與女權意識〉，《文學評論》2004 年第5 期。

吳興蘭、李漢舉： 自2001 年至2003 年的〈蒲松齡研究綜述〉，分別見於《蒲松齡研究》2005 、2006 年第三期，2007 年第一期。

李文慧、王恆展：〈論《聊齋志異》中兩性角色的錯位〉，《蒲松齡研究》2006 年第三期。

周秋良：〈《聊齋志異》主題表現的複調現象〉，《船山學刊》2005 年第2 期。

尙繼武：〈《聊齋志異》複合敘事序列論析〉，《海南大學學報》2006 年9 月。

尙繼武：〈對男權的沖擊和消解——論《聊齋志異》女權伸張〉，《蒲松齡研究》2004 年第3 期。

徐大軍：〈男權意識視野中的女性——《聊齋誌異》中女性形象掃描〉，《蒲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松齡研究》2001 年第1 期。

袁世碩：〈憧憬“靈”與“肉”的統一——《嬌娜》背後的意思〉，《蒲松齡研究》2004 年第4 期。

高　芸：〈試述《聊齋志異》中的女性自主意識〉，《貴陽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學報》2005 年第1 期。

常金蓮：〈世情與鬼狐——從《金瓶梅》到《聊齋志異》〉，《蒲松齡研究》2002 年第4 期。

張文澍：〈從《聊齋志異》中“女強人”形象看蒲松齡之婦女觀及倫理思想〉，《蒲松齡研究》2005 年第3 期。

莎日娜：〈論《聊齋誌異》中的家庭描寫〉，《蒲松齡研究》1996 年第2 期。

陳才訓：〈《聊齋志異》人物描寫性別倒錯現象淺析〉，《海南大學學報》2005 年9 月。

陳志國：〈論《聊齋志異的男權色彩》〉，《蒲松齡研究》2001 年第4 期。

陳葆文：〈《聊齋誌異「悍妒婦女」類型析論〉，《淡江中文學報》第十七期，2007 年12 月。

黃　偉：〈論《聊齋志異》悍婦形象及其女性文化〉，《中山大學學報》2003 年第1 期。

葉旦捷：〈從文化——美學的角度看《聊齋志異》中男性人格的失落與回歸〉，《江淮論壇》2005 年第1 期。

趙章超：〈試論《聊齋志異》的女性主義色彩〉，《樂山師範學院學報》2001 年第3 期。

劉　寧：〈《聊齋》女性自由世界探析〉，《蒲松齡研究》1996 年第3 期。

劉化兵：〈試論《聊齋志異》對賢婦形象的塑造〉，《蒲松齡研究》2004 年第3 期。

劉楚華：〈《聊齋誌異》的述鬼謀略〉，《新亞學報》第二十三卷 ，2005 年1 月。

劉楚華：〈小說、述夢與時間〉，《文藝理論研究》2007 年第2 期。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劉靜貞：〈女無外事？——墓誌碑銘中所見之北宋士大夫社會秩序理念〉，《婦女與兩性學刊》第4期，1993年3月。

劉靜貞：〈劉向《列女傳》的性別意識〉，《東吳歷史學報》第五期，1999年3月。

劉靜貞：〈歐陽脩筆下的宋代女性——對象、文類與書寫期待〉，《臺大歷史學報》第32期，2003年12月。

譚本龍、王潔、陳菊：〈從《聊齋志異》看中國女性意識的覺醒〉，《渝西學院學報》第4卷第1期，2005年1月。

四、專書論文

杜芳琴：《中國歷史中的婦女與性別・前言》（天津人民出版社，2004年）。

胡　適：〈醒世姻緣傳考證〉，《胡適學術文集》卷三（香港：三達，1965年）。

夏志清：第八章〈中國古代短篇小說中的社會和個人〉，《中國古典小說導論》（合肥：安徽文藝出版社，1988年）。

徐小梅：第伍章〈「鳳陽士人」與「劉幽求」故事系列〉，《聊齋志異與唐人傳奇的比較研究——「細侯」「農婦」「商三官」「鳳陽士人」之探微》（臺北：黎明文化，1983年）。

馬瑞芳：第三章〈窮書生心造的情愛幻影—蒲松齡的男權話語和情愛烏托邦〉，《從〈聊齋志異〉到〈紅樓夢〉》（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2004年）。

孫康宜：〈老領域中的新視野——西方性別理論在中國古代文學研究中的探索和突破〉，收入張宏生編：《明清文學與性別研究》（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年）。

康正果：〈第二章：厭女症和理想化〉，《女權主義與文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4年）。

陳文新：〈戀愛題材與知己情結〉，《文言小說審美發展史》第十九章第一節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02 年）。

陳寅恪：〈艷詩及悼亡詩〉，《元白詩箋證稿》第四章，（香港：商務印書館，1962 年）。

陳葆文：〈蒲松齡的生命態度——命定說與知己論〉，《聊齋誌異癡狂士人類型析論》第二章第二節（臺北：里仁書局，2005 年）。

盧建榮：〈慾望之河——唐代情、義邊界的建構和逾越〉，《欲掩彌彰：中國歷史文化中的「私」與「情」——公義篇》（臺北：漢學研究中心，2003 年）。

Barbara Arneil（巴巴拉・阿內爾）著，郭夏娟譯：第七章〈第三波女性主義：對二元邊界的多視角考察〉，《政治學與女性主義》（北京：東方出版社，2005 年）。

五、學位論文

周正娟：《〈聊齋誌異〉婦女形象研究》（臺中：東海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1995 年）。

陳品雁：《〈聊齋誌異〉婚戀故事研究》（花蓮：東華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2007 年）。

劉惠華：《聊齋志異女性人物研究》（臺北：臺灣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1997 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